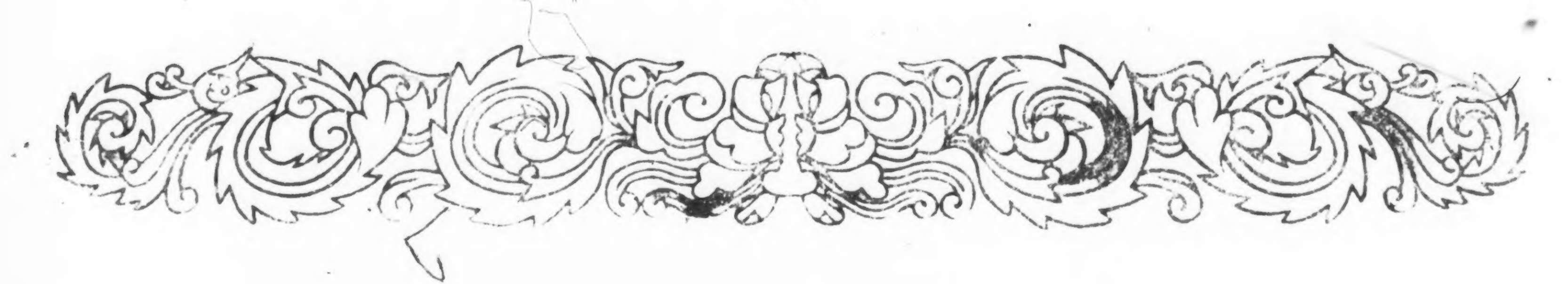
改法研究

1



政法研究 一九六〇年 第一期目录

社論：更高地举起毛澤东思想的紅旗，保障社会主义建設的继續跃进 ……〔1〕

社論：欢庆中苏同盟十周年 ……〔3〕

談談政法工作者的世界观問題 ……李 群〔5〕

学习毛澤东同志"新民主主义論"一文的体会 ……史群智〔10〕

对我国工农联盟問題的学习体会 ……韦 德〔17〕

发揮审判工作职能，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 ……戴福康〔23〕

駁"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的观点 ……王云生〔27〕

批判資产阶級刑事訴訟的"辯論原則" ……沈齐思〔30〕

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进一步发展 ……立 平〔35〕

坚决反对美日反动派进行軍事勾結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致电支持日本人民斗爭（电报全文） ……〔37〕

日美軍事同盟条約是对亚洲和世界和平的严重威胁 ……[illegible]〔38〕

日本法律工作者訪华代表团归国声明 ……〔43〕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通告 ……〔45〕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执行局会議（記录摘要） ……〔47〕

政法研究
（双月刊）
1960年 第1期
2月2日出版

編輯者 政法研究編輯委員会
北京东城区王駙馬胡同3号
电話：4.4351

出版者 法律出版社
北京东城区十二条老君堂9号
电話：4.3851

印刷者 北京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处 北京市邮局
訂購处 全国各地邮电局
代訂零售处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定价：每册0.30元

上期实际出版日期12月15日

社論

更高地举起毛澤东思想的紅旗 保障社会主义建設的继續跃进

目前全国已經掀起一个学习毛澤东思想运动的高潮。展开学习毛澤东思想的运动，掌握毛澤东思想的武器，对我們全体政法工作者来說，当然是极端重要的。

毛澤东同志思想最主要的特色，就是善于把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眞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踐結合起来，随着革命斗爭条件的变化和发展，創造性地发展了馬克思列宁主义，正确地解决了中国革命和建設中所提出的各种理論和实际問題，引导中国人民从一个胜利走向又一个胜利。

以毛澤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領导，决定了中国民主革命的胜利。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事实証明：当着革命是在毛澤东同志思想指导之下，是以毛澤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領导之下，革命就胜利；当着革命脫离了毛澤东同志及其思想的指导时，革命就失敗、就后退。如果不是毛澤东同志領导着在同各式各样錯誤路綫的斗爭中取得胜利，如果中国革命不是在毛澤东思想旗帜下前进，也就沒有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

以毛澤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領导，决定了我国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建設的胜利。毛澤东同志創造性地解决了在我国具体条件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系列的带根本性的問題；并根据我国社会主义建設的經驗而正确地提出了党的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綫，定下了一套“同时并举”也就是“两条腿走路”的方針。在毛澤东同志倡导下組織起来的人民公社，不仅是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設的有力武器，而且是我国将来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的社会組織形式。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偉大胜利，我国大跃进的偉大成就，都是和毛澤东同志的領导分不开的。

我們为了使工作做得更好，每个同志都要认眞学习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学习他把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眞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踐相結合的榜样，他善于运用馬克思列宁主义来分析和解决和中国革命和建設中的問題，不論問題怎样复杂，他总是分析得那样深刻，解决得那样透彻。学习他把严肃的原則精神和生动的独創精神相結合的榜样，不論是在对敌斗爭中，或是在党的原則斗爭中，他总是坚决地捍卫了馬克思列宁主义。学习他把革命发展阶段論和不断革命論相結合的榜样，不論在革命和建設中，他都善于及时提出新的革命任务，使干部和群众經常保持飽滿的热情，从胜利走向更大的胜利。学习他坚持群众路綫，重視調查研究，多謀善断的榜样，他时时刻刻虛心向群众学习，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处处从群众的利益出发。学习他以冲天的干勁，大无畏的精神，坚决克服各种困难，为眞理而奋斗的榜样，他在复杂尖銳的斗爭中，总是和群众一起，排除万难，坚定不移地奋勇前进。学习他团結全党，团結全民，諄諄善誘，誨人不倦的榜样，他善于团結群众，敎育干部，使全党的团

結坚如磐石，使全国人民亲如一家，从而保証了革命事业的胜利前进。总之，我們要好好学习他的思想和著作，把它运用到我們实际工作中去。

毛澤东同志的著作很多，內容非常丰富，包括了各个方面的理論和学說。我們政法工作者必須学习整个毛澤东思想，学习全部毛澤东同志的著作。毛澤东同志关于国家和阶級斗爭的学說只是整个毛澤东思想的一个組成部分。我們要掌握毛主席关于国家和阶級斗爭的学說，必須学习整个毛澤东思想。

馬克思列宁主义是战斗的科学，我們也应当在战斗中学习它。毛澤东同志的著作坚持了馬克思列宁主义学說的战斗性的特色，过去現在和今后都是我們反对修正主义及各种資产阶級思想的最銳利的武器，我們政法工作者必須认眞掌握毛澤东思想的武器，进一步批判修正主义的国家論与法律观及各种資产阶級法律思想。

政法工作具有鮮明的党性和阶級性，是人民的强有力的专政的武器。政法工作必須在党的絕对領导下，大走群众路綫，与劳动生产相結合，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服务。要完成这样的任务，就必須认眞学习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和著作，如果不以毛澤东思想武装自己，不认眞学习毛澤东同志的著作，就要犯根本性的錯誤。必須特别强調指出，认眞地、有計划地、密切結合实际地学习和研究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和著作，是我們政法工作者的一件头等重要的事，任何輕視和忽視，都是极端錯誤的。

目前，全国人民在党的領导下正为进一步貫徹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轰轰烈烈而又踏踏实实地推动着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継續全面地跃进。政法工作必須适应这种总的形势。这就要求政法工作者进一步学习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和著作，坚持毛澤东思想的方向。我們相信，只要我們更高地举起毛澤东思想的紅旗，坚决貫徹总路綫的精神，就一定能够把政法工作推向一个新的跃进的阶段。

我們必須认眞地持久地学习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和著作，用以武装我們的头脑，指导我們的工作。我們全体政法工作者应在当地党委統一領导下，掀起学习毛澤东同志的思想和著作的热潮，使我們政治思想水平跟上社会主义建設一日千里的发展形势，把工作做得更好，保障和促进社会主义建設的継續跃进。

社論

欢庆中苏同盟十周年

1950年的春天，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約訂立了，这是一个具有偉大历史意义的事件。十年来，偉大的中苏同盟显示了它无比强大的力量，正如我国党和国家領导人致苏联党和国家領导人賀电所說的："它对于中苏两国的繁荣和維护世界和平、促进人类进步的事业，已經发揮并且还将继續发揮巨大的影响。"

偉大的中苏同盟，它是以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思想、建筑在根本利益和共同目标完全一致的基础上的新型的、高級的国际关系。是掌握了政权的无产阶級完全新型的同盟关系，它体現了中苏两国人民无产阶級国际主义与爱国主义相統一的精神，反映了人类的长远利益和最崇高的理想，因之，它具有无限的生命力，有不可战胜的力量。历史确凿地証明了毛澤东同志的英明論斷，由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約固定下来的中苏两国的团結"不但必然要影响中苏两大国的繁荣，而且必然要影响到人类的将来，影响到全世界和平与正义的胜利"。

十年来，在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約的基础上，中苏两国进行了政治、經济、文化科学技术等各方面的互助合作，并取得了偉大的成就。在工业方面，在第一个五年計划期間，苏联帮助我国建設了一百六十六个規模巨大的建設項目，成为我国第一个五年計划期間工业建設的核心和骨干；根据1958年和1959年中苏两国签訂的协定，苏联还将帮助我国建設一百二十五个工业項目。在科学文化方面，苏联派遣了大批优秀科学家帮助我国进行社会主义建設，并促进了我国的科学研究工作的发展。我国人民衷心感謝兄弟的苏联人民的深情厚誼。

十年来，两国的建設事业获得了共同的繁荣和高涨。近年，益发令人振奋的是：苏联更在加快步伐进行規模宏偉的共产主义建設，七年計划的偉大指标正在一步步地实現；我国人民在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領导下，在取得了第一个五年計划巨大胜利的基础上，依靠着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大跃进的发展速度和人民公社的組織形式这三件法宝，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正在連續跃进。社会主义陣营其他各国也都在以資本主义国家所望尘莫及的高速度进行着社会主义建設。按人口平均計算，社会主义世界的工业和农业的平均水平，都已經超过了資本主义世界的平均水平。在最重要的科学技术領域內，苏联已将資本主义世界最发达的美国远远地抛在后面，人造卫星和宇宙火箭的上天，为人类征服宇宙开辟了新紀元。全世界人民可以看到：社会主义制度日益显示出它无限的青春力量，它似旭日东升；而資本主义制度却是日薄西山，气息奄奄。

中苏两国共有人口八亿五千万，占世界人口三分之一，我們有辽闊的疆土，丰富的資源。中苏两国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一起，結成了强大的社会主义陣营，中苏同盟是社会主义陣营的基石，它有力地促进了世界的社会主义事业。中苏同盟是世界和平的强大堡垒，它有力地打击了帝国主义战爭狂人的气焰，大大地鼓舞和支持了世界上一切被压迫人民和民族的反对帝国主义、反对殖民主义、爭取民族独立和民主的斗爭，它是保卫世界和平的中流砥柱。

在五十年代里，和平与战争势力之間进行了反复的严重的斗爭，斗爭局势显明地表明了东風已經压倒了西風，并且将继續压倒西風。十年来，以美帝国主义为首的侵略集团，不断地在世界各处进行挑衅，穷凶极恶地先后在朝鮮、印度支那、柏林、匈牙利、台灣海峽地区，在苏伊士运河地区、叙利亚、黎巴嫩、約旦、伊拉克、古巴以及其他地方，曾一再发动武装侵略和战爭挑衅。由于有强大的中苏同盟存在，对粉碎帝国主义侵略行为和战爭挑衅起了很大的作用，有力地捍卫了社会主义国家的安全，大大地支持了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民族民主运动，保卫了世界和平。

中苏同盟无敌于天下，坚如磐石的、越来越强大和巩固的中苏同盟已成为帝国主义侵略和战爭政策不可逾越的障碍，因之，以美帝国主义为首的帝国主义集团和它的工具現代修正主义者十分仇視中苏之間的团結，他們妄想消灭中国，消灭苏联和社会主义陣营，他們千方百計地企图破坏社会主义陣营各国之間的团結特别是中苏之間的团結，梦想在团結在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上的中苏同盟間找寻裂縫，但是，事实与他們的願望正相反，以中苏团結为核心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团結越来越巩固，1957年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議通过的莫斯科宣言，是社会主义陣营团結的宪章。在莫斯科宣言的鼓舞与指引下，社会主义陣营的团結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团結更加强了。帝国主义侵略集团和現代修正主义者的妄想和阴謀，其結果只能是在团結一致的社会主义陣营面前碰得头破血流。

由于社会主义力量、民族革命力量和和平民主力量压倒了帝国主义战爭势力，帝国主义制造的国际紧張局势出现了某种程度的緩和，因之，美帝国主义也不得不作出一些和平姿态，企图欺騙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們，麻痹人們的斗志。但是，我們不能不警惕地的看到这样的一些事实，就是：他們一方面口吐和平詞令，一方面却在加紧扩軍备战，大力发展洲际导彈，到处建立和扩大导彈基地，积极加强和拼凑軍事集团，并且揚言随时恢复核武器試驗。美帝国主义在西方加紧复活西德軍国主义；在东方，加紧复活日本軍国主义。今年1月19日，美国政府和日本岸信介政府不顾中苏两国的警告，不顾日本人民和全世界人民的反对，签訂了日美軍事同盟条約，这是旨在复活日本軍国主义，准备向中国、苏联和亚洲其他各国进行侵略和准备新战爭的軍事条約，这是对中苏两国和亚洲人民和平与安全的严重挑衅，它遭到包括日本人民在內的全世界人民的坚决反对。早在十年前，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約第一条就开宗明义地写道：“締約国双方保証共同尽力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期制止日本或其他直接間接在侵略行为上与日本相勾結的任何国家之重新侵略与破坏和平”。美日反动派如果胆敢步东条英机之后尘，其后果必然是玩火自焚。美帝国主义在和平的烟幕下积极进行扩軍备战，这是极为阴險的，必須引起我們严重的警惕。全世界人民必須更进一步团結起来，为彻底粉碎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战爭阴謀而斗爭！

中国人民深刻理解中苏团結的重大意义。我們永远記住毛主席的教导：“中苏两国人民的团結极为重要，这两国人民团結一致了，世界人民的团結就不困难了。”（見1950年10月5日人民日报）中国人民将不遺余力地加强中苏两国的偉大团結，把巩固和发展中苏两国以及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团結，当作自己最神圣的国际义务。我們深信，在六十年代，中苏两国在政治、經济、文化和科学技术各方面的友好合作，将取得更为光輝的成就，偉大的中苏同盟在維护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的崇高事业中将作出更大的貢献。

談談政法工作者的世界观問題

李　群

現在，全国各地掀起了学习毛主席著作的热潮，我們政法工作者当然也毫不例外地投入了这个学习运动。革命的实踐已經充分証明，认真地系統地学习毛澤东思想，是提高全党的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水平、使我国革命运动从胜利走向胜利的关鍵。建国十年来，政法战綫上的巨大成績，就是在毛澤东思想的光輝照耀下取得的。

我們的政法机关一直是在毛澤东思想的指导下，根据党的政法工作路綫来进行工作的，在工作中不断地与各式各样的資产阶級观点进行了斗爭。在土地改革、肃清反革命、三反五反等历次运动中，特別是在司法改革运动、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爭中，对于資产阶級的世界观和資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进行了系統的严肃的揭露和批判，从而以无产阶級的世界观和无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武装了广大政法干部，成为一支无产阶級专政的坚强队伍。但是，也还有一些政法干部，在他們的头脑里，資产阶級政治法律观的殘余影响远还沒有完全肃清，資产阶級的世界观远还沒有得到彻底的改造。因而当社会主义建設飞跃发展，社会主义革命更加深入，資本主义和个体經济制度殘余面临最后灭亡的新的历史时期，作为阶級斗爭最尖銳、最集中部分的政法战綫，反映当前阶級斗爭的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两种世界观、两种政治法律观的斗爭，再一次突出地表现出来。

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問題”中指出：“在我国，虽然社会主义改造，在所有制方面說来，已經基本完成，革命时期的大規模的急風暴雨式的群众阶級斗爭已經基本結束，但是，被推翻的地主买办阶級的殘余还是存在，資产阶級还是存在，小資产阶級剛剛在改造。阶級斗爭并沒有結束。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之間的阶級斗爭，各派政治力量之間的阶級斗爭，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之間在意識形态方面的阶級斗爭，还是长时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无产阶級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資产阶級也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

經过1957年的反右派斗爭和1959年的反右傾斗爭，使我們更加深刻地体会到毛主席这种英明預見的正确性，他給我們以思想武器，使我們能够識別各种表現形式的阶級斗爭。社会的现实生活正如毛主席所分析的那样。本来，在政法战綫上所爭論的一些問題，都是一些經过不知多少次的批判和斗爭的老問題，为什么总是有人用这些屡試屡敗的旧貨来同党較量胜負呢？我們政法工作者已經經过多次运动的鍛炼，受过长期的教育，为什么有些同志总还沒有或不願意拋棄資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点呢？最根本的問題，就是因为他們資产阶級的世界观沒有得到彻底的改造，无产阶級的世界观沒有巩固地树立起来。因而，他們在某些問題上思想可能明确了，但是遇到另一些問題，資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点又要暴露出来。正如毛主席所指出的那样：“資产阶級、小資产阶級，他們的思想意識是一定要反映出来的。一定要在政治問題和思想問題上，用各种办法頑强地表現他們自己。”因此，要彻底肃清資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就必須彻底改造資产阶級的世界观，树立无产阶級的世界观，这是一个

艰巨的任务，但又是一个必須完成的任务。

在政法战綫上，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两种世界观的斗爭，集中地表現在要不要无产阶級专政，要不要党对政法工作的領导，政法工作要不要大走群众路綫这三个根本問題上。

无产阶級的世界观是辯証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以辯証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观察社会，便是历史唯物主义。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国家的学說，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組成部分。馬克思主义者认为，任何国家都是統治阶級对被統治阶級的专政，資产阶級国家是少数資产阶級压迫和剝削广大劳动人民的工具。只有推翻了資产阶級的专政，无产阶級才能获得解放；为了建成社会主义，走向共产主义，必須在推翻資产阶級的反动专政以后，建立起强有力的无产阶級专政。馬克思在“哥达綱領批判”一书中明确指出：“在資本主义社会与共产主义社会之間，横着一个从前者进到后者的革命轉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合的也有一个政治过渡时期，而这个时期的国家則只能是无产阶級的革命专政。”我們的国家所以能够在短短的十年期間，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方面获得如此巨大的成就，从而根本改变了我們祖国的面貌，就是因为我們党根据馬克思主义这条根本原則，在推翻了国民党的反动政权以后，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級专政。毛主席在“論人民民主专政”中指出：“总結我們的經驗，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級（經过共产党）領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这个专政必須和国际革命力量团結一致。这就是我們的公式，这就是我們的主要經驗，这就是我們的主要綱領。”

无产阶級专政包括对人民实行民主和对敌人实行专政两方面。毛主席說：“对人民內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結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毛主席：“論人民民主专政”）只有在人民中充分发揚民主，才能对敌人实行最有力的专政；也只有对敌人采取无情的专政，才能保障广大人民的民主权利。政法机关是无产阶級专政的重要組成部分，政法机关的总任务，就是鎮压敌人，懲罰犯罪，保护人民，而且应当把专政的鋒芒对准那些破坏、反对社会主义的反动阶級、反动派和反革命分子，对他們实行无情的鎮压。毛主席在“論人民民主专政”中指出：“軍队、警察、法庭等項国家机器，是阶級压迫阶級的工具。对于敌对的阶級，它是压迫的工具，它是暴力，并不是什么‘仁慈’的东西。”“我們对于反动派和反动阶級的反动行为，决不施仁政。”专政本来就不是什么仁慈的事情，在阶級存在的条件下，专政是不可避免的，不要无产阶級专政，就是要資本主义复辟。

有些人往往从超阶級的观点出发，片面地强調“民主”、“法制”，而不談“专政”，他們不了解政法机关是专政的工具，不了解政法机关的首要任务是对革命的敌人实行专政，而认为“政法机关是保証民主的环节”，认为“政法机关的主要任务是保障人民的权利”。这种观点实质上是資产阶級世界观、資产阶級政治法律观点的反映。

資产阶級从他們的阶級利益出发，总是想尽办法打起所謂“全民”、“民主”的幌子，来掩盖資产阶級专政的阶級实质，来麻痹工人阶級，緩和、阻碍工人阶級的革命斗爭，以維护資产阶級的統治。在社会主义国家里，这些所謂超阶級的反动观点，又成为資产阶級反对无产阶級专政的武器，他們竭力宣揚这些陈腐的反动观点，把民主和专政对立起来，說什么专政会“妨碍民主”，并且借口“民主”来反对我們对敌人实行专政，企图把专政的鋒芒轉向人民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員，以改变无产阶級专政的革命性质，阴謀复辟資本主义。

政法工作要不要共产党的領导，是社会主义、資本主义两条道路斗爭和无产阶級世

界观、资产阶級世界观斗爭的根本問題。任何統治阶級对于政权的領导，都是通过統治阶級的政党或代表来实现的。資产阶級专政是通过資产阶級的政党来实现的，无产阶級专政也必須通过自己的先鋒队——共产党来实现。列宁曾严厉地批判过那种把无产阶級专政和共产党专政对立起来的謬論，他說："单从提出'是党专政，还是阶級专政？……'这一問題的事实来看，就可知道人們思想糊塗到了极端不可思議，无可救药的地步。……誰也知道，在大多数情形下，至少是在现代文明国內，阶級通常是由政党来領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經驗、被选出担任最負責职务而称为領袖的人們所組成的多少固定的集团来主持的。这都是起碼的常識。这都是簡明的事实。"（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毛主席在很早以前就已經指出："領导中国民主主义革命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这样两个偉大的革命到达彻底的完成，除了中国共产党之外，是沒有任何一个别的政党（不論是資产阶級的政党或小資产阶級的政党）能够担負的。"（毛主席："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刘少奇同志也說过："事情很明显：如果在資产阶級民主革命的阶段，我国的农民和民族資产阶級离开了无产阶級的領导尚且不能够取得胜利，那末，在社会主义革命阶段，除开无产阶級以外，还有別的什么社会力量能够負起这种領导責任呢？要是沒有无产阶級的坚定的、有远見的和大公无私的領导，就是貧苦的农民也不可能走上真正社会主义的道路，更不必說本性同社会主义完全相反的資产阶級了。"（刘少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向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共产党是无产阶級专政的核心力量，是无产阶級专政和社会主义的根本保証。沒有共产党的領导，便不可能有无产阶級专政，也就不能进行社会主义建設。因此，党的領导，是有关我們国家政权的根本問題，是有关我們人民民主制度生死存亡的問題。我們国家的一切組織和工作都必須在党的領导下。政法机关是无产阶級专政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就更必須置于党的領导之下。政法机关如果不在党的領导之下，就不可能担負起鎮压敌人、保卫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順利进行的任务。

中国共产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領导地位，在宪法中已有明确的規定。但是有些同志认为党对政法工作只能原則領导，而不能具体領导；或者认为只受党中央的領导，而不能受地方党委的領导。这实质上就是向党鬧独立性。这种观点就是資产阶級所謂"司法独立"的翻版，是資产阶級政治法律观点的具体表现。資产阶級宣揚什么"三权分立"，把司法机关描繪成为一副超阶級的样子，其目的就是为了掩盖司法机关的阶級实质，把自己說成似乎是"公正"的，以欺騙广大劳动人民，維护自己的剝削統治。我們知道，国家权力是不可瓜分的，資产阶級的所謂"三权分立"，实质上只不过是統一地执行資产阶級統治的一种分工形式，而資产阶級国家司法机关是在这种分工形式下的鎮压劳动人民的工具。

党对政法工作的領导必須是全面的、絕对的。政法机关不但要服从党中央的領导，而且要服从地方党委的領导；不但要在政策原則方面服从党的領导，而且要在业务方面服从党的領导。因为只有党委才最清楚地了解整个政治形势，所以只有在党委的絕对領导之下，才能把工作做得好，把案件处理得正确，从而有利于当前的对敌斗爭。十年来，政法工作所以能够取得偉大的成績，难道不正是因为坚持了党的領导嗎？事实証明，哪里的政法机关如果企图离开党的領导，向党鬧独立，就一定要犯原則性的大錯誤。

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的世界观不同，群众观也不同，因而对于群众运动的态度也就根本不同。共产党是无产阶級的政党，它代表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一切工作都是为

了群众。共产党人认为，人民群众才是历史的眞正創造者，枷鎖是要靠人民群众自己的双手来粉碎，幸福生活要靠人民群众自己的双手来創造。共产党人对待革命的群众运动，向来是滿腔热情、积极領导的，所以群众路綫是我們一切工作的根本原則，是党的根本政治路綫和組織路綫。政法工作当然也毫无例外地必須貫徹群众路綫，为群众运动服务。我們的政法机关是人民手中的刀把子，是对敌人实行专政的工具，只有徹底地发动群众、依靠群众，才能对敌人实行有力的专政，发动群众越徹底，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組成部分的政法机关也才越坚强有力。

在資产阶級看来，社会历史是少数"英雄人物"的历史，人民群众在他們的眼中是"愚蠢"的，是"群氓"。資产阶級在反封建的民主革命时期，虽然也曾利用过群众，但是当人民群众眞正起来的时候，他們便反过来鎮压群众运动，他們对于革命的群众运动是极为仇視的。所以我們說，对待革命群众运动采取什么态度，是資产阶級革命家和无产阶級革命家的根本区别。資产阶級国家的政法机关，是資产阶級压迫广大人民群众的工具，它和广大人民群众是对立的，在工作中不可能依靠群众、走群众路綫，这是由它的阶級本质决定了的。

有些同志在口头上虽然也不反对政法工作中的群众运动，但是他們是持有保留条件的。譬如說，有人认为在全国解放初期，政法工作可以采取群众运动，但是当反革命基本肃清以后，政法工作便不需要采取群众运动了，而主要应当依靠"法制"了。这种把"法制"同革命的群众运动对立起来的观点，正是資产阶級政治法律观的反映。又譬如說，有人口头上也贊成在政法工作中貫徹群众路綫，采取群众运动，但是当群众眞正发动起来了，看到运动中出現了某些不可避免的、局部的、暂时的缺点时，就大惊小怪，品头論足，进而对政法工作上的群众运动的方針发生怀疑和动搖。馬克思主义者认为，革命的群众运动不是綉花，在洶涌澎湃的群众运动中，出現一些缺点是不可避免的。怕出缺点就不敢放手发动群众，或者看到缺点就否定群众运动，不管他們口头上讲得如何好听，但实际上都是革命群众运动的反对派。

我們共产党人认为，一切工作，一切組織，在任何时候，都必須密切联系群众，坚持群众路綫，放手发动群众。不但在全国解放初期，政法工作采取了群众运动，就是在社会主义革命基本完成、反革命分子基本肃清以后，仍然需要采取群众运动。政法战綫上的"安全运动"，就是政法工作群众运动在新的条件下創造的新形式。在审理某些案件时采取大鳴大放大辯論放手发动群众的办法，也是政法工作在貫徹群众路綫方面的新发展。在广大居民中組織調处委員会和訂立爱国公約，是我国政法工作的一个群众性的創造，是人民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监督、自我約束，运用自己的力量解决自己的問題的良好形式。公安机关普遍开展爱民月运动，是我国公安工作大走群众路綫的一个新創造。公安机关除了經常注意联系群众，接受群众的监督外，通过这样一个运动，全国公安人員广泛地征求群众意見，集中地开展自我批評，改进作風，并且主动地为人民群众大办好事，这样就使公安机关进一步得到群众的监督和支持，充分显示了人民警察的本质。1958年以来，由于大搞"安全运动"，大抓預防措施，人人当公安員，因而社会秩序空前良好，有力地保障了社会主义的建設。

政法工作人員参加劳动生产，是徹底改造思想、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方針。政法工作要同劳动生产相結合是我們党的一貫方針，从1958年以来，这个問題已提高到方針、路綫的高度。政法工作人員参加劳动生产，以一个普通劳动者的姿态出現，和人民群众共同劳动，有利于改造思想，克服三風五气；另一方面，可以和人民群众建立密切联系，

人民群众才会从心眼里把政法工作人員看成是他們的自己人，因而可以使我們的工作进一步地得到群众的积极支持。同时，当全国人民在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为工农业生产大跃进而奋勇苦战的时候，我們政法工作人員参加劳动生产，就可以懂得生产过程，掌握生产中的問題，更好地为生产建設服务。

改造資产阶級世界观，是政法战綫上每一个工作人員的首要課題。剝削阶級出身、学过旧法的同志固然需要改造資产阶級世界观，就是工农出身的老干部、老党員或者解放后培养出来、沒有学过旧法的青年同志，也有改造資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和資产阶級世界观的必要。因为我們是从旧社会来的，是生活在阶級社会中，資产阶級的世界观，資产阶級的政治影响，資产阶級和小資产阶級的习慣势力，对于社会主义的抵触和反抗，不能不反映到无产阶級的队伍中，不能不影响我們党內的不坚定分子。列宁說过："資产阶級社会的死尸，……是不能装进棺材、埋到地下的。被打死的資本主义会在我們中間腐烂发臭，败坏空气，毒化我們的生活，从各个方面用陈腐的死亡的东西包圍新鮮的、年輕的、生气勃勃的东西。"（列宁："給美国工人的信"）如果資产阶級世界观沒有彻底改造，那么就必然会同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法律观点发生抵触。世界观就是对于整个世界、整个社会的一个总的看法，是貫串在一切事物上的根本观点。資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就是資产阶級世界观在对待政治法律問題上的表現。因而抱有資产阶級世界观的人，不管他是否学过卢梭的"民約論"，不管他是否学过国民党的"六法全书"，由于他从資产阶級的观点出发，就必然要同无产阶級的政治法律观相对立。

彻底改造資产阶級世界观，巩固地树立无产阶級世界观，是每一个干部的任务，而对于我們政法机关干部来說，尤为重要。因为政法机关是无产阶級专政的主要組成部分，是同社会主义的敌人直接进行斗爭的机关，如果这个专政的刀把子不是掌握在絕对服从党的領导、对社会主义事业和共产主义事业忠心耿耿的干部手中，而是掌握在坚持資产阶級世界观的人們的手中，其后果的严重性是可想而知的。同时我們还必須认識到，世界观的改造問題，并不是輕而易举短期即可奏效的，而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斗爭过程。随着革命事业的不断发展和深入，我們的思想也就必須不断地加以改造。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中就已經指出："为了充分适应新社会的需要，为了同工人农民团結一致，知識分子必須继續改造自己，逐步地抛棄資产阶級的世界观而树立无产阶級的、共产主义的世界观。"

要改造世界观，就必須认眞学习毛主席的著作。从前面我們提到的一些問題中可以看出，毛主席在有关我們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些重大問題上，都是作过精辟的闡述和詳尽的指示的。但是我們有些同志并沒有认眞地学习毛主席的著作，或者虽然閱讀过，但并沒有把毛主席的思想作为一种武器，来改造自己头脑中的資产阶級观点，所以他們不是在这个問題上犯錯誤，就是在那个問題上犯錯誤。因此，我們每一个政法工作人員都必須在这次反右傾斗爭胜利的基础上，认眞地系統地深入学习毛主席的著作，在学习中，必須联系自己的思想实际，下苦功改造資产阶級世界观，树立无产阶級世界观，使自己成为一个无产阶級专政的坚强战士。

学习毛澤东同志"新民主主义論"一文的体会

史 群 智

(一)

毛澤东同志的"新民主主义論"，发表已經二十周年了。"新民主主义論"是我們党在民族民主革命阶段的行动綱領，也是我們党关于中国革命和中国建設的完整理論的重要組成部分。这是毛澤东同志把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眞理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踐相結合的极为光輝、极为卓越的典范，是一部具有偉大意义的經典著作。

"新民主主义論"的发表，正値抗战时局处于非常严重的时期。当时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对国民党从政治經济等各个方面进行誘降，妥协空气、投降危險达到了頂点。蔣介石反动集团为了扫清投降道路上的障碍，发动了第一次反共高潮，頒布了"限制異党活动办法"、"共党問題处理办法"、"处理異党問題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反共文件，在軍事上調兵遣将进攻陝甘宁边区以及山西西部、太行区等根据地，在政治思想战綫上則叫嚣"收起"共产主义，鼓吹"一个主义"（即大地主大买办阶級的专制主义）以及所謂一切革命都包括在三民主义中的"一次革命論"。与此同时，民族資产阶級則幻想建立資产阶級专政的国家。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向何处去"？又成为全国人民的普遍关切的問題。此外，我們党內在抗战初期出現的右傾机会主义虽已基本克服，但尙未彻底肃清其影响。毛澤东同志的"新民主主义論"就是在这种錯綜复杂而又万分紧要的关头发表的。它为中国人民明确了奋斗目标，指出了光明的前途，有力地揭露与粉碎了国民党反动派妥协投降的阴謀，駁斥了"資产阶級专政"的反动論調，消除了党內右傾机会主义的影响，从而剝夺了国民党及其追随者的精神武装。这样，就极大地帮助了革命人民思想的統一，极大地加强了中国革命力量，保証了革命的胜利。

(二)

在这篇巨作中，毛澤东同志以辯証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馬克思主义的阶級分析的方法，全面地分析了中国历史的特点，指出自从外国資本主义侵略中国以来，中国已經由封建主义社会轉变成为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在这一社会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以及与他們相勾結的官僚資本主义是压迫和阻止中国社会向前发展的反动力量，是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因而是中国革命的对象。工业无产阶級由于經济地位最低下，受压迫剝削最深，不仅与大生产相联系，而且很集中，因而是革命最彻底最坚决、最富有組織性紀律性、目光远大的阶級，是中国革命的領导力量。一切半无产阶級、小資产阶級由于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資本主义压迫剝削，日益走向貧困破产，他們迫切要求革命，是无产阶級最可靠的同盟軍；但是他們是小私有者，本身具有一系列弱点，因此，他們必須在无产阶

級領导下才能解放自己。民族資产阶級是具有两面性的阶級，在一定时期一定程度上可能参加革命，但在另一时期又可能投入反革命陣营，他們与无产阶級处于对立的地位，我們始終和他們之間充滿着尖銳的夺取領导权的斗爭。根据对中国历史特点的具体分析，毛澤东同志得出結論：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中华民族与帝国主义的矛盾，封建勢力与人民大众的矛盾；在这种情况下，中国革命的任务是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資本主义对中国的統治，而不是消灭一般的資本主义；中国革命的性质只能是資产阶級民主主义革命，而不是无产阶級社会主义革命。同时毛澤东同志又从当时的具体历史条件出发，指出中国革命是发生在俄国十月革命以后，和中国无产阶級已經成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的具体历史条件下，无产阶級成为这一革命的領导阶級，因此，它又不属于旧的民主主义革命，而是属于新的民主主义革命，革命胜利以后必然向社会主义方面发展。不仅如此，毛澤东同志根据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原理，結合中国历史特点指出：中国革命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中只有首先用革命的手段推翻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反动政治統治，并与此同时建立新民主主义政治統治，才有可能以此作为保証去改变半殖民地、半封建經济为新民主主义的經济；并以此保証新民主主义經济中社会主义因素的发展与巩固。

由此可見，毛澤东同志的理論联系实际的方法論，一方面既认为馬克思列宁主义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眞理，我們在調查、分析、研究、处理事物时必須运用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另一方面又认为各国历史特点不同，而且事物总是不断发展的，馬克思列宁主义不可能具体地概括一切国家和一切时期的特点，因此必須把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眞理与各国社会实际相結合，加以运用和发展，才能引导革命走向胜利。实踐是鉴定眞理的唯一标准，毛澤东同志的思想的眞理性，已經为我国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社会主义建設的胜利所完全証明。

毛澤东同志的思想之所以是最符合于中国革命实踐的学說，最根本的在于毛澤东同志的思想是建立在科学的革命的无产阶級世界观的基础上的。不断革命論和革命发展阶段論相統一的思想，是毛澤东同志指导中国革命的一貫的思想。他从党的最終目的是在中国建成共产主义出发，把各阶段革命看成是总的革命的一部分。在分析到我国民主革命的性质、任务、前途时，都紧紧地和党的最終目的联系在一起，指出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仅是整个革命过程中的必經阶段。在民主主义革命过程中既要完成本阶段革命任务，又要为准备社会主义革命創造条件。正由于在民主主义革命中始終堅持了无产阶級領导权，从而創造了向社会主义順利过渡的必不可少的条件。毛澤东同志用阶級分析的方法对共产主义和資本主义思想体系进行了分析，指出必須用共产主义思想进行宣傳教育，沒有共产主义思想作指导，民主主义革命不可能成功，就更談不上社会主义革命的最終胜利了。所有这一切都是“新民主主义論”中无产阶級世界观的最生动的体現。

（三）

“中国革命是世界革命的一部分”，这是关于中国革命的基本方向的問題。

毛澤东同志指出，中国資产阶級民主革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十月革命以前是旧的資产阶級世界革命的一部分，屬于旧的資产阶級世界革命的范疇；在这以后，則是无产阶級社会主义世界革命的一部分，屬于新的資产阶級民主主义革命的范疇。它的特点是由无产阶級及其先鋒队中国共产党領导的。

为什么会有这个变化呢？这是由于第一

次世界大战之后出現了偉大的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結果。十月革命突破了世界資本主义体系，出現了偉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改变了世界历史的方向。資本主义进入总危机阶段，开始了无产阶級社会主义世界革命的新时代。在这个时代，帝国主义快要死亡了，因而它就千方百計地进行垂死的掙扎，它就更加依賴剝削殖民地过活，拚命絞杀这些国家的革命。同时社会主义国家又是极力帮助这些国家的广大人民的革命的。在这种情况下，在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更加行不通了。中国資产阶級是特别軟弱的，是害怕群众的，因此，在帝国主义侵略与鎮压下，根本不可能把中国革命領导到胜利，这样，革命的領导权便必然落到中国无产阶級身上。正如毛澤东同志指出："历史已經証明：中国資产阶級是不能尽此責任的，这个責任就不得不落在无产阶級的肩上了。"①

为什么必須要由无产阶級領导呢？就因为中国无产阶級除了与最先进的經济形式相联系，富于組織性紀律性、沒有私人占有的生产資料外，还受着三重压迫（帝国主义的压迫、資产阶級的压迫、封建势力的压迫），因而，在革命斗爭中，比任何别的阶級都坚决和彻底；并且与广大的农民有着一种天然的联系；特别重要的是"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給我們送来了馬克思列宁主义"②，工人阶級迅速成为一个独立的政治力量，建立了本阶級的先鋒队——中国共产党。只有中国共产党才有可能提出彻底反帝反封建的綱領，指出了革命斗爭的方向，并发动和領导广大农民，把革命斗爭引向胜利。因此，这种革命就不是旧的資产阶級民主主义革命，而是新民主主义革命了。

正由于这种新民主主义革命是中国共产党領导的，所以它的目的就不是建立資产阶級专政的国家，而是通过在第一阶段上建立的无产阶級領导下的几个革命阶級联合专政的国家，然后使之发展成为社会主义国家。

但是，在当时，民族資产阶級还在幻想着建立資产阶級专政，国民党反动派也高唱資产阶級专政，用以掩盖其大地主大买办阶級专政之反动本质。毛澤东同志坚决地駁斥了这种反动濫調，而党內具有右傾机会主义观点的人則断定抗日战爭之胜利，必然是国民党的胜利而不是人民的胜利，毛澤东同志也坚决地批判了这种錯誤思想。

毛澤东同志指出，要在中国建立資产阶級专政的資本主义社会，这完全是一种梦囈。因为自从十月革命以后，国际和国內的环境都不允許中国这样做。就国际环境来說，首先是国际帝国主义不允許。它們要把中国变成殖民地，决不允許中国独立和发展資本主义。其次，中国要独立，决不能离开社会主义的苏联和国际无产阶級的援助。就国內来說，大資产阶級只能和帝国主义及封建势力結成反革命联盟，殘酷鎮压人民，"資产阶級专政"的口号，只是他們用来掩盖其封建法西斯独裁的幌子。民族資产阶級极端軟弱妥协，資产阶級专政只是他們一种反动的幻想。特别是中国人民有了强大的中国共产党，它領导着中国人民胜利地进行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絕对不容許走資本主义道路。这样，毛澤东同志就完全粉碎了所謂"資产阶級专政"的謬論。

由此可見，資本主义道路，資产阶級专政在中国是完全行不通的。唯一的道路是建立人民民主专政，走社会主义的道路。

中国革命的胜利，是无产阶級領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它宣布了資产阶級共和国方案的彻底破产。从此，中国永远結束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悲慘命运，走上了社会主义的光明大道，这是一切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的眞正出路。

---

① "毛澤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646頁。

② "論人民民主专政"。

（四）

不断革命論和革命发展的阶段論，是馬克思列宁主义辯証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一个重要的基本原理。毛澤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論"中，結合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踐，成功地运用这个原理，解决了中国革命由民主主义革命轉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极端重要而复杂的問題，从而創造性地发展和丰富了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这一重要原理。

毛澤东同志指出：由于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由于十月革命以后，中国革命的領导责任已由中国共产党来担当了，这就决定了中国革命必須分为两个步驟。第一步，进行民主革命，改变这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

很清楚，毛澤东同志是把我国民主革命阶段和社会主义革命阶段区别开来的。民主革命阶段的任务是反帝反封建，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任务是消灭私有制，建設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这是性质不同的两个革命过程，只有完成了民主革命，才談得上社会主义。如果要想超越客观实际的条件，把社会主义革命和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不分阶段地放在一起去完成，只能陷于空想，将革命导致于冒險主义的失敗結局。

毛澤东同志是坚决主張革命发展的阶段論的，所以，相应地制定了党的最低綱領和最高綱領，新民主主义革命实行最低綱領，社会主义革命实行最高綱領，因而正确地指导了中国革命。

同时，毛澤东同志又是坚决主張不断革命論的。他认为我国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并不是完全割裂的，而是必須銜接的，民主革命应为社会主义革命准备条件，以便在民主革命完成后，立即轉入社会主义革命。中国革命的第一阶段，不是要建立資产阶級专政的資本主义社会，而是要建立无产阶級領导的几个革命阶級联合专政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然后革命向前发展一步，建立社会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这种革命的結果，固然一方面会有資本主义因素的若干发展，但另一方面更其重要的是社会主义因素必然有更大的发展，特别是无产阶級对于革命和在国家生活中的領导地位，它是具有决定性作用的因素。这样，就为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轉变創造了必要的前提。所以，毛澤东同志指出："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①

这样，毛澤东同志就把不断革命論与革命发展阶段論辯証地結合了起来。右傾机会主义之所以錯誤，就在于他們把新民主主义革命和旧民主主义革命混淆起来，把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割裂开来，否认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之間的銜接，认为两者之間有着一道不可逾越的万里长城，要横插一个資产阶級专政的阶段，提出了所謂"二次革命論"。其結果放棄了无产阶級对于民主主义革命的領导权，堕落为阶級投降主义，使革命遭受了严重的損失。"左"傾机会主义之所以錯誤，就在于混淆了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质的差别，把反帝反封建和反对資本主义的任务同时并举，主張所謂"一次革命論"。他們主观地要急于超过民主主义革命，他們否认了民主主义革命的长期性和艰巨性，认为轉瞬之間即能胜利。結果就放松了对当前任务的努力，扩大了敌人，孤立了自已，同样使革命遭到严重的損失。所有这些謬論，都被毛澤东同志粉碎了。

我們党正是根据毛澤东同志的这种不断革命論和革命发展阶段論的思想，在民主革命已經取得偉大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經建立时，立即把民主革命轉变为社会主义革

① "毛澤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622頁。

命，并且及时地批判了所謂“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等右傾思想，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时期，毛澤东同志又創造性地运用这个原理去分析和处理了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轉变的問題。指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間，沒有隔着也不允許隔着万里长城，但也不应把两个不同质的阶段混淆起来。我們不能在社会主义阶段上停步不前，也不能陷入超越社会主义阶段而跳入共产主义阶段的空想。一方面进行經济战綫和政治、思想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另一方面大力进行社会主义建設，从而正确地解决了社会主义建設和人民公社发展中的一系列重大問題，促进了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高速度发展，积极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

（五）

革命的根本問題是政权問題，而政权的性质是由革命的性质所决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性质既然是无产阶級領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資产阶級民主革命，因此，在这个革命过程中所建立起来的政权，是各个革命阶級联合专政的政权，形式上，和“苏联式”的无产阶級专政不同，但它必然是无产阶級領导下的政权，实质上也是无产阶級专政的政权。而以工人阶級为領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則是这一政权性质的根本标志。

工人阶級領导权的問題，是关系到革命成敗的中心問題，也是新民主主义革命和旧民主主义革命的根本区别。中国人民革命的历史充分証明，沒有工人阶級的領导，要取得革命的胜利是根本不可能的。所以，工人阶級在这一政权中必須占領导地位。中国的民族資产阶級由于它本身所处的历史条件和社会經济地位，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两重性”的特点，决定了它虽然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和一定时間內参加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但却决不可能成为革命的領导阶級。因此，在革命政权中，它决不能占主要地位，更不能充当領导者。农民問題，在毛澤东同志看来，是解决工人阶級領导的中心問題，农民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其中約占农村人口70%的貧雇农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力軍。工人阶級必須領导农民，和农民結成巩固的联盟，才能在这个联盟的基础上，团結一切可能团結的力量，取得民主革命的胜利。因此，在革命政权中，必須以工农联盟为基础。

毛澤东同志还指出，这种几个革命阶級联合专政的政权，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所采取的过渡的国家形式”①，实质上，由于它是无产阶級領导的，因而也是无产阶級专政。随着新民主主义革命轉变为社会主义革命，无产阶級专政的性质就更加明显了，它担負起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設的任务。由于工人阶級通过共产党在領导民主革命取得胜利的同时，巩固地树立了自己对国家的絕对領导权，从而保証民主革命顺利地轉变为社会主义革命，并且不需要为了社会主义胜利再进行一次夺取政权的斗爭。

同时，毛澤东同志还指出，这种几个革命阶級联合专政的政体是民主集中制。一方面是民主的，一方面又是集中的，“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②，这两方面是統一的，相輔相成的。沒有广泛的民主，就沒有高度的集中；沒有高度的集中，也不能更好地发揚民主。

民主集中制是毛澤东同志根据中国人民革命根据地长期政权建設經驗总結出来的最适合我国情况的政治制度，“它能够便利人民行使自己的权力，能够便利人民群众經常經过这样的政治組織参加国家的管理，从而得以充分发揮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創造性”③。

---

① “毛澤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647頁。
② “毛澤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080頁。
③ 刘少奇：宪法草案报告。

中国人民就是运用这样的政治制度来保証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和沿着社会主义的道路前进。

（六）

毛澤东同志在这一著作中論述了新民主主义的經济綱領。什么是党的新民主主义的經济綱領呢？那就是要沒收封建阶級的土地归农民所有，沒收官僚資本为国家所有，保护民族工商业。为什么实行的是这样一种經济綱領呢？这是因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所要消灭的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經济基础，而不是一般地消灭資本主义，同时，中国經济还十分落后，在革命过程中尙需要利用資本主义有益于国民經济发展的一面。实行这一綱領的結果，固然会使資本主义的发展获得某些便利条件，但同时却为社会主义的发展开辟了更为广闊的道路。

新民主主义經济是什么样的經济呢？它是一种过渡性經济，具有着多种經济成分，既有社会主义性质的經济，又有私人資本主义經济和劳动人民的个体經济。

新民主主义革命把官僚資本收归国家所有，組成了国营經济。这种国营經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因为国营經济的性质取决于政权的性质，而当时的革命政权是无产阶級領导的国家。国营經济是国民經济中的領导力量，在国家政权的支持下将会获得迅速的发展，这就为社会主义革命准备了物质前提。

新民主主义革命沒收地主土地为农民所有，改变了封建生产关系，解放了农村的生产力，农民的个体經济获得了发展。在个体經济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各种合作經济，也具有社会主义因素，它为后来社会主义的农业集体化准备了条件。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过程中，民族資本主义在一个时期里会有相当程度的发展，但是它的发展并不是漫无限制的，而是要服从国营經济的領导，不能操纵国家經济命脉。由于有这个条件，从而就为以后对資本主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創造了有利条件。

新民主主义經济的发展前途怎样呢？它既然是一种多种成分的經济，尤其是其中有着社会主义和資本主义两种对立的經济成分，不可能不互相干扰，长期地共存下去。但是由于国家政权掌握在无产阶級手中，社会主义經济在整个国民經济中居于領导地位，这就决定了新民主主义經济的发展前途不可能是資本主义，只能是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阻擋的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七）

文化革命是观念形态上反映政治革命和經济革命，并为它們服务的。所以，在民主革命阶段，文化革命的任务，就是打倒为帝国主义和封建阶級服务的帝国主义文化和半封建文化，建立无产阶級領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文化，也即新民主主义文化。

这种新民主主义文化，它的內容是反帝反封建的，是新民主主义政治和新民主主义經济的反映。但它是由无产阶級領导的，并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指导的，因而具有社会主义的因素，这种因素在新民主主义文化中起着决定性作用。由于中国革命是世界无产阶級革命的一部分，因而新民主主义文化也是世界无产阶級社会主义新文化的一部分，是它的偉大同盟軍。

毛澤东同志坚决反对“不顧工农在文化上抬头”的資产阶級的文化专制主义，并且指出：資产阶級頑固派的这条文化专制主义的道路是走不通的。

这样，就为新民主主义的文化革命規定了明确的任务和方向。

毛澤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論”中，明确指出了这种新民主主义文化必須为“全民族中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工农劳苦民众服务”的方針。对封建的西方的文化提出了剔除糟粕、吸收精华的原则，正确地解决了外国文化

和民族文化的关系及对待古代文化的态度。既反对了所謂"全盘西化"的錯誤主張，又反对了"兼收并蓄"的复古主义傾向。

这一切，都是毛澤东同志結合中國的实际，对于馬克思列宁主义文艺思想的偉大貢献，是創造性的、发展了的馬克思列宁主义。

* * *

"新民主主义論"是关于中国革命的完整理論組成部分之一。它不仅像灯塔一样，为中国人民指引了前进的道路，使中国人民贏得了民主革命的偉大胜利，而且对于我們今天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仍然具有重大的意义。

中国革命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革命的典型。毛澤东同志以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場、观点、方法科学地、有系統地和典型地解决中国革命的理論，也就一般地解决了殖民地半殖民地革命中一系列重大的問題。因此，毛澤东同志的理論，不仅对中国革命具有重大的意义，而且对于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也都具有普遍的意义。

毛澤东同志把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結合起来，創造性地发展了馬克思列宁主义，特别是关于不断革命和无产阶級領导权的思想，这一切都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眞理，这是对于整个馬克思主义宝庫的偉大貢献，因此，毛澤东同志的理論还具有偉大的国际意义。

我們紀念"新民主主义論"发表二十周年，就应該更好地学习毛澤东同志的著作，用毛澤东思想武装我們的头腦，为实現更大更好更全面的跃进而努力！

对我国工农联盟問題的学习体会

章 德

农民問題，是我国革命时期和建設时期的一个根本問題。无产阶級同农民結成巩固的阶級联盟，是取得革命胜利的重要保証，和进行社会主义建設的基本力量。

过去在民主革命时期，毛主席曾一再指出：农民是中国无产阶級的最广大和最可靠的同盟軍，农民問題是中国革命的根本問題，中国的革命战爭实质上是农民战爭。我国的資产阶級民主革命必須由无产阶級来領导，而領导农民一起进行革命，乃是无产阶級領导权的根本标志。无产阶級也只有同农民結成了联盟，才能够在这个联盟的基礎上同民族資产阶級建立由无产阶級領导的人民民主統一战綫。我国的无产阶級，在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領导下，紧紧地依靠广大的革命农民的积极支持，同他們結成亲密的联盟，团結一切可以团結的革命力量，終于在1949年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資本主义的反动統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新中国成立前夕，毛主席在“論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指出：“总結我們的經驗，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級（經过共产党）領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又說，工人和农民“这两个阶級占了中国人民的百分之八十到九十。推翻帝国主义与国民党反动派，主要是这两个阶級的力量。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主要依靠这两个阶級的联盟。”这里无比清楚地向我們指出：工农联盟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是在整个过渡时期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基本社会力量。

我們的国家，即以工人阶級为領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是要在我国消灭剝削、消灭阶級，建立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为此，工人阶級必須經过自己的先鋒队中国共产党的領导，以人民民主专政为武器，向国內的反动阶級、反动派和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破坏社会主义建設的反动分子及坏分子实行专政，并且防御国外敌人的顚复活动和可能的侵略；另一方面要对农业、手工业和資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把它們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經济，并积极組織社会主义經济建設和文化革命。我們的专政，是以工人阶級为首的最大多数的人民对少数的反动阶級、反动派实行的专政；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和社会主义改造，是六亿人民的共同事业。工人阶級首先要同占我国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劳动农民結成联盟，充分发揮广大农民群众的力量，才能最有效地对敌人实行专政，才能最快地实現社会主义改造和进行社会主义建設。离开了五亿农民群众的力量，就不可能顺利地对敌人实行专政，和克服資本主义的一切反抗，也談不上实現社会主义。毛主席教导我們說：“我国有五亿多农业人口，农民的情况如何，对于我国經济的发展和政权的巩固，关系极大。”（“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因此，不断地巩固和发展工农联盟，是我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設的重大問題。

* * * *

李富春同志在“迎接一九六〇年的新跃进”一文中說：“我国的工农联盟，是在工人阶級領导下的、經过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

命而不断地巩固和发展起来的联盟。全国解放以后，我国的工农联盟已經經历了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就是把工农联盟建立在彻底实行土地改革的基础上，第二个阶段就是經过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把工农联盟建立在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基础上。现在我国的工农联盟开始进入第三个阶段，要建立在新的基础上，这就是在继續发展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同时，逐步实现农业的技术改造，逐步实现农业的现代化。”（“紅旗”杂志，1960年第1期，第4頁。）

全国解放以前，我国的广大农民长期遭受封建地主的殘酷剝削和压迫，他們迫切要求摆脫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束縛，实现“耕者有其田”。党和无产阶級領导广大革命根据地的农民依据当时不同的历史情况进行了土地改革的斗爭，同农民結成血肉般的工农联盟，取得了民主革命的偉大胜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最初几年，我們需要首先恢复几十年来被帝国主义掠夺和国民党暴政所破坏了的千疮百孔的国民經济，为大規模有計划地进行經济建設以及对农业、手工业和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准备条件。继續解决民主革命阶段遺留下来的任务，主要是在广大新解放的农村地区解决封建主义与民主主义即地主与农民的矛盾，这是恢复我国国民經济的根本条件之一。那时候，工人阶級为了和占全国人口最大多数的农民一起来巩固刚取得的人民民主政权和恢复国民經济，继續巩固和发展在长期民主革命斗爭中同农民建立起来的阶級联盟，就必須在全国范圍內彻底消灭地主阶級，把工农联盟建立在彻底实行土地改革的基础上。因此，党和工人阶級立即在新解放的农村地区展开了土地改革运动，有領导地放手发动群众，充分启发农民特別是貧雇农的阶級覚悟，由广大农民群众自覚地行动起来，消灭地主阶級，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而代之以农民土地所有制。土地改革以后，我国的农民由土地的奴隶变成了土地的主人，多少年来被压抑和束縛着的生产积极性获得了解放，因而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农民生活也得到了显著的改善。拿1952年同1949年相比較，农业总产值增长了48.5%，农民的收入一般增长了30%以上。农业生产的增长和农民购买力的提高，对我国整个国民經济的恢复和发展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在土改中，农民在政治上彻底打垮了地主阶級的統治，他們的阶級覚悟大为提高，他們由地主的牛馬变成了新农村的主人，他們在党的領导下，眞正地掌握了政权，掌握了武装。人民民主政权在广大的新解放的农村地区巩固地确立了起来，因而加强了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此外，富农在經济上大大地被削弱了，在政治上也彻底地陷于孤立；广大农民在同地主进行尖銳的阶級斗爭中，认識到共产党領导的正确偉大，这些都給以后实现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創造了前提条件。

* * *

不能設想，工农联盟是可能长久建立在不同的生产資料所有制，即农业是个体所有制、工业是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基础上的。党和工人阶級領导农民从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奴役下解放出来，并不是希望他們再遭受任何私有制度的束縛。1952年底在基本上完成了土地改革和恢复国民經济的任务以后，党及时地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綫，規定了在逐步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逐步实现对手工业、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逐步实现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我們要在农村中消灭富农經济，并改造个体农民經济，实行合作化，引导农民有步驟地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这样，工农联盟便开始进入到第二个阶段，即建立在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基础上。

从农民的长远利益来看，他們要永远免于貧困和經济生活不稳定的状态，获得彻底的解放，只有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才有可能。我国的劳动农民，过去几十年来是在

党和工人阶級的直接領导下参加了抗日战爭和国內革命战爭，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又是在党和工人阶級的直接領导下才从封建大山的重压之下翻了身，长期的共同斗爭使他們同工人阶級結成亲密无間的血肉联系，无限信任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領导正确。又因为他們是劳动者，他們是傾向和能够接受社会主义的。尤其是貧农和新中农中的下中农，他們是农村中的半无产阶級，是比較地不固执小农私有生产資料的制度，比較地容易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他們是我国农村实現合作化的依靠。广大农民是願意在党的領导下逐步地走上合作化的道路的。在土地改革的基础上，我国的农村开展了互助合作运动，到了1955年，全国的初級农业生产合作社已經有六十三万个，入社农戶占全国总农戶的14.2%。但是另一方面，由于农民的个体經济是建立在生产資料私有制上面的，所以他們特別是其中比較富裕的农民具有自发的資本主义傾向。事实上，虽然土改以后互助合作运动逐步开展了起来，但不少地区的农村中資本主义自发势力也有了一定程度的增长，农民两极分化的現象也已經出現。此外，建立在私有制上面的小农經济仍然限制着农村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不能够滿足我国人民和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对粮食和原料作物的日益增长的需要，它的小商品生产的分散性是和国家有計划的經济建設相矛盾着的。因而这种小农經济和社会主义工业化之間的矛盾，已随着工业化的进展而日益显露出来。为了进一步发展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事业，使农业合作化的速度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速度相适应，經过合作化来促进工业化，在1955年的下半年，党中央和毛主席批判了当时某些人在指导农村合作化运动上的右傾保守思想，并且指出，如果在合作化道路上不"赶快上馬"，工农联盟就有被破坏的危險。在党的指导下，一个全国范圍內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高潮迅速形成了起来，基本上实現了对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

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推动下，手工业也出現了合作化的高潮。当城乡个体經济一旦都变为社会主义的集体經济以后，資本主义便失去了它賴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建立在社会主义所有制基础上的工农联盟，使国內阶級力量的对比发生了根本的改变，私营工商业者在大势所趋、人心所向的形势下，接受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办法，从而使我国基本上实現了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样，我們在1956年基本上完成了在經济战綫上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便稳固地建立在生产資料社会主义所有制的經济基础之上了。

我国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按照具体历史条件和农民觉悟的程度而采取了三个互相衔接的步驟，即从互助組經过初級农业生产合作社到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每一次生产关系的变革，都不断地解放了农村的生产力，逐步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和社会主义觉悟程度，使我国的农业生产在技术落后的条件下仍然逐年上升，农民的生活不断得到改善。經过1957年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批判了以富裕中农为代表的資本主义傾向以后，广大农民进一步划清了两条道路的界綫，社会主义觉悟大为提高。他們为了迅速发展农村經济，改变农村貧穷落后的面貌，于1957年冬季掀起了兴修农田水利建設的高潮，从而形成了农业生产以至社会主义建設大跃进的局面。他們感到原来的高級社的組織形式已經不能适应飞跃向前发展的生产力的要求了，于是在高級社的基础上創造了人民公社这种組織規模更大、活动范圍更广、集体化程度更高的新的組織形式。由于人民公社完全符合我国經济和政治发展的規律，完全符合我国农民迅速发展生产的要求，因此在1958年，經过党中央和毛主席的倡导，只有几个月的时間，全国农村就实現了人民公社化。

人民公社一經出現，就显示出它的强大的生命力和无可比拟的优越性。它使我国的工农联盟建立在更强大的經济基础和政治基础上。它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設大跃进的产物，反过来又促进了农业和整个国民經济的大跃进。在1958年即人民公社产生的头一年，我国的工农业总产值比1957年增长了48%；其中农业总产值增长25%。到了1959年，我們在1958年大跃进的基础上又实現了国民經济的继續大跃进，工农业总产值比1958年增长了31.1%，这一年虽然我們遇到了几十年来沒有过的严重自然災害，但是由于人民公社在抗災斗爭发揮了巨大的作用，我国的农业仍获得了全面大发展，农业总产值比大跃进的1958年又增长了16.7%。两年来，工农业相互支援的情况比以前有很大的发展，城乡关系也更为融洽了。随着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日益发展，1958年工业向农业提供的主要生产資料为三十一亿五千万元，相当于第一个五年計划期間提供的生产資料总和五十一亿九千万元的一半以上，1959年又比1958年增加了22%；农业也由于本身的大跃进而向工业提供了比第一个五年計划任何一年更多的粮食和原料作物。由于农业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农村支援了工业和其他經济部門大量的劳动力，两年来新增加的近两千万职工大部分来自农村。我国农民的平均收入1959年比1957年增长了20%左右；更重要的是，由于人民公社实行了工資制和供給制相結合的分配制度，又举办了許多集体福利事业，广大农民得到了最重要和最可靠的社会保險。

人民公社的建立推进了社会主义革命在农村中的深入发展。农业合作化，使我們把农民个体所有制改变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鏟除了資本主义在农村中的基础。公社化以后，不仅根除了生产資料私有制的殘余，同时由于公社的所有制包含着全民所有制的成分，这就使我們找到了一条由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向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逐步过渡的道路，随着全民所有制成分的逐步扩大，农村中經济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成果就将进一步巩固与发展，滋长資本主义的殘余根基就被彻底地清除了。

政社合一、工农商学兵相結合的人民公社，是政治、經济、文化和軍事的統一体，它便于党实行集中統一的領导。这样，旣便于在人民內部发揚社会主义民主，加强团結，調动群众的积极性，又便于对敌人实行专政。

通过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我国的农业已成为社会主义的农业了，我国的农民已由經济生活不稳定的个体农民逐步变化为生活稳定并日趋富裕的社会主义合作化的农民以至現在公社化的农民了。我們依靠工农联盟，調动了五亿多农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主动性，发揮了他們充沛的革命干勁，使他們参加到建設社会主义大軍的行列中来。可以說，我們国家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設事业中每一項成就的取得，都是与工人阶級領导下的工农联盟这个偉大的力量分不开的。

* * *

全国农村人民公社化以后，党在八届六中全会所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决議”中指出：“从現在开始，摆在我国人民面前的任务是：經过人民公社这种社会組織形式，根据党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建設的总路綫，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促进国家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农业机械化电气化，逐步地使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从而使我国的社会主义經济全面地实現全民所有制，逐步地把我国建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現代工业、現代农业和現代科学文化的偉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是一个十分巨大的复杂的任务，我們必須紧紧依靠工农联盟并在继續加强工农联盟的前提下，继續保持同可以合作的非劳动人民的联盟，調动全国人民的一切力量，来尽快地实現这个任务。

工农联盟的基础必須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发展。目前，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已开始了一个新的阶段，即国民經济以比第一个五年計划期間更高的速度持續跃进的阶段。我国的工农联盟也随着社会主义建設新阶段的开始而开始进入一个新的阶段，要建立在新的基础上，就是在继續发展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同时，逐步实现农业的技术改造，逐步实現农业的現代化。

經过了合作化以及人民公社化，我国的农业已經轉变为社会主义的集体經济了。但是，根据党在八届六中全会上的指示，为了适应生产力的更进一步发展，我們还需要继續发展农业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使它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現在的人民公社所有制是以生产队所有制为基础的，而公社所有制則是部分的，可是这部分公社所有制已包含着某种程度的全民所有制成分。我們要运用公社公共积累的不断增长以及国家力量的帮助而使社有經济逐步发展，使公社所有制的部分逐步扩大，从而使目前以生产队所有制为基础的公社集体所有制过渡到以公社所有制为基础的公社集体所有制，这样，就为我国农村中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向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渡，奠定了可靠的基础。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时期，工农联盟既不可能长久建立在不同的生产資料所有制的基础上，也不可能长久建立在两种相差悬殊的技术，即农业是落后的手工技术、工业是先进的現代技术的基础上。社会主义社会不但要求有現代化的工业，同时要求有現代化的农业。要把我国落后的农业經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現代化的农业，除必須实行所有制的革命，即实行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把个体私有制改造成为社会主义所有制（这点，我們已經做到了）以外，另一方面是要实行技术革命，使农业由使用落后的手工技术改为先进的現代技术进行生产，实現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在农业合作化以前，由于当时我国的工业基础还很薄弱，一时还不能生产大量的农业生产資料来装备农业，因此，一方面我們集中力量来建立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以便为农业的技术改造准备物质条件，另一方面，我們积极推行农业合作化，然后在合作化的基础上，随着国家工业化的发展，逐步实现农业現代化。

在現阶段，为了巩固和发展工农联盟，在继續发展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同时，需要逐步实現农业的技术改造，逐步实現农业的現代化，也就是进一步对农业实行技术革命，解决农业技术落后与工业技术相对先进的矛盾。我国的农业在合作化和公社化过程中，随着国家工业化的发展，已經較前更多地使用农业机械进行操作，但是总的說来，在目前基本上还沒有摆脫使用手工工具操作的状况，农业水平也还是很低的。可是随着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高速度发展，我們要求于农业的是提供比現在成倍、几倍增长的粮食和原料作物，要求农村提供几千万、成亿的劳动力轉到工业和其他部門中去。在五亿人口主要使用手工工具从事农业生产劳动的状况下，是不可能滿足上面的要求的。在我們这样一个人口众多地大物博的国家里，农业是国民經济发展的基础。农业迅速发展了，輕工业、重工业以至整个国民經济都将随之迅速发展。因此，我們在加速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同时，必須加速实現农业的技术改造，以現代技术来装备农业，迅速提高农业生产力，使农业的发展同工业的发展相适应。这是目前极为重要的一項任务。否則，就将拖緩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发展速度，对整个国民經济今后的持續跃进将是不利的。

現在我們已經有了物质技术条件来加速对农业进行技术改造了。經过第一个五年計划的胜利完成和两年来的連續大跃进，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已經建立起来并且在不断地加强着。我們已經能够自己供应农业

以相当数量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排灌机械、载重汽車、化学肥料、各种农业机械等等生产資料了。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过程，必然是不断地用新的技术来装备农业、提高农业生产力的过程，也是使工农联盟能够在工农业現代化生产的物质技术基础上更加巩固和发展的过程。另一方面，人民公社这种組織形式，也为农业大規模使用現代技术提供了更好的条件。由于人民公社“一大二公”和工农商学兵、农林牧副渔相結合的特点，它比起高級社来可以在更大的范圍內統一規划安排生产建設事业，它可以发展多种經营而使公社的公共积累不断增长，这样就有更雄厚的經济力量来吸收更多的农业生产资料来装备自己。同时，地方工业特别是县、社办工业也普遍迅速发展起来。在我国目前条件下，为了从多方面来进行对农业的技术改造，也要采取“两条腿走路”的方針，即新式机器和改良农具同时并举、洋的和土的同时并举的方針。因此，地方工业在对农业技术改造方面，将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綜上所述，把継續发展社会主义所有制同逐步实现农业的技术改造結合起来，是在社会主义建設現阶段继續巩固和发展工农联盟的新內容，同时也为逐步消灭城市和乡村、工人和农民之間的差別創造条件。

* * *

不論在民主革命时期，或是在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設时期，工农联盟必須是以工人阶級为領导的一种阶級联盟。不断加强工人阶級对农民的政治思想領导，始終是巩固工农联盟的关鍵。毛主席曾指示我們：“严重的問題是教育农民”（“論人民民主专政”）。根据个体农民是劳动者同时是私有者这个特点，党和人民政府在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一方面运用国家力量从經济政策上采取各种措施有步驟地割断农民个体經济同資本主义經济的各种联系，帮助农民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另一方面經常不断地对农民进行細致耐心的社会主义教育，激励和发揚他們的社会主义覚悟。合作化的完成，仅仅是在生产資料所有制方面消灭了資本主义，还必須在农村继續进行政治上、思想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兴无灭資”，使无产阶級思想在农村陣地中巩固地确立起自己的統治地位。1957年下半年，党領导人民在城市进行反对資产阶級右派的斗爭的同时，在农村也进行了一次大規模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进行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大辯論，有力地批判了以富裕中农为代表的資本主义思想，使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覚悟大为高涨。党中央提出的經过全民討論的“全国农业发展綱要”，也給我国农民一次深刻的前途教育，动員他們积极为建設美好的社会主义新农村而努力。人民公社的产生，就是标志着农民社会主义覚悟大高涨的結果，反过来，人民公社成立后所日益显示出来的优越性，对农民又是經常的深刻的現实教育。今后，教育农民仍然是一个严重的問題。由于他們过去长期处于小私有者的地位而摆脫并不很久，在經济上虽然已同私有制度割断任何联系，只是小私有者的思想意識和习惯势力并不是很快就能消除的，有些农民还不十分习惯于集体主义的生产和生活。同时，复杂的阶級斗爭还存在，在农村中还有政治上、思想上两条道路的斗爭，資本主义势力还会极力設法影响他們。因此，党和工人阶級仍然需要根据农民自己的生活經驗对他們进行长期的細致的政治工作和思想工作，使广大农民不断提高社会主义覚悟，牢固地树立起集体主义思想，經常地鼓足干勁，力爭上游，成为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的自覚的劳动者！

发揮审判工作职能 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

戴福康

当前，城乡中深入开展的两条道路斗爭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是一場捍卫总路綫、捍卫社会主义的斗爭。作为党的专政工具——人民法院就应在党的領导下，发揮审判工作的职能，为两条道路的斗爭服务，保卫总路綫、保卫大跃进、保卫人民公社。

江苏省各地人民法院在党的領导下，依靠群众，通过审判活动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是有很大成績的。特别是在貫彻执行反右傾、鼓干勁指示之后，司法干部的思想上进一步明确了审判活动必須坚决保卫总路綫、保卫大跃进、保卫人民公社，从而更加自觉地积极地为当前两条道路斗爭服务。从这一时期各地审判活动的实踐来看，比較成功的做法和經驗是：密切注意掌握了解和分析研究各个方面各个时期阶級斗爭的具体情况，将案件分类排队，根据当时当地党的中心工作、阶級斗爭的需要，有步驟、有目的、有准备、有組織地携卷下乡、下街道及其他案件发生的处所，在当地党委的領导下进一步收集了解情况，进行就地公开处理，便利群众自由参加旁听，并組織有关部門人員和有关群众参加旁听，以揭露和懲罰犯罪，作为反面教材，結合当时当地具体情况和存在的問題，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和道德品质的教育、革命警惕性的教育，也就是两条道路斗爭的教育，破資产阶級思想、立无产阶級思想，防微杜漸，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使社会主义思想陣地不断巩固和扩大，推动党的中心工作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順利进行。如鎮江市人民法院在增产节約运动中，在党委領导下，与公安、檢察部門配合，会同市場管理部門，在全市查出少数人破坏市場管理和其他違法的行为。其中有的是情节严重的不法奸商和地、富、反、坏分子，有的是属于有一般違法行为的商販，审判人員按照政策，严格区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在党委領导下，对应受法律制裁的犯罪分子进行就地公开审判，組織有关商販参加旁听。通过对一些情节严重的犯罪分子的懲办，犯罪事实的揭露，使群众认識到投机倒把对社会主义建設、对人民生活的严重危害，是反社会主义的破坏行为，是深刻的阶級斗爭在市場問題上的反映，提高了群众的覚悟和同投机違法活动作斗爭的积极性。这样，通过审判活动不仅懲罰了犯罪分子，也教育了广大群众，特别是有类似錯誤思想行为的人，更是受到了深刻的教育，不再向錯誤的道路继續发展下去。当然，这些成績是党的領导的結果，是政法部門共同努力执行党的方針、政策路綫的胜利。这說明了根据党的中心工作、阶級斗爭的需要进行审判活动，以社会主义教育为綱，开展两条道路斗爭的教育，这种就地办案的方式方法是更为适合当前政治斗爭形势的要求，就能更好地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

但是，这种做法还并未为所有的同志理解和习慣，有的还不善于抓住反面教材，开展两条道路斗爭的教育；有时，他們虽也这样做了，但不是自觉的，这就是因为在思想上对这样做的目的性和必要性还缺乏明确的认識，因此，政治效果就不显著。

为什么說上述那种办案的方式方法是更

为适合当前政治斗爭形势的要求呢？这是因为审判活动的方式方法是决定于各个时期政治斗爭任务的需要，它随着斗爭形势的发展而发展。在革命战爭时期和全国解放初期，党領导群众斗爭的主要任务是从反动統治下解放人民，从旧的生产关系的束縛下解放社会生产力。当时的主要矛盾是人民群众和三大敌人之間的矛盾。人民法院通过对反革命分子、土匪、恶霸、不法地主坚决的打击，支持群众斗爭，进一步发动群众去和反动統治集团遺留下来的殘余势力作斗爭。今天斗爭的形势不同了。在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經基本上完成，新的生产关系已經建立起来；經过1957年的整風、反右派斗爭，政治思想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也已取得了重大胜利；国內殘余的反革命已經基本肃清，革命时期的大規模的急風暴雨式的群众斗爭已經基本結束。但还有阶級斗爭，还有反革命，还有反革命破坏。过渡时期的阶級斗爭还是长期的、曲折的、复杂的。正如刘少奇同志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議的工作报告中所指出的："在整个过渡时期，也就是說，在社会主义社会建成以前，无产阶級同資产阶級的斗爭，社会主义道路同資本主义道路的斗爭，始終是我国內部的主要矛盾。这个矛盾，在某些范圍內表現为激烈的、你死我活的敌我矛盾……。但是在我国目前的具体条件下，上述两个阶級、两条道路的矛盾在大多数的情况下表現为人民內部矛盾。"我們不仅要在經济战綫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还必須要在政治战綫上、思想战綫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破除資产阶級世界观、肃清資产阶級的思想影响，要比政治上推翻反动政权，經济上消灭剝削制度复杂得多，时間要長得多。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这个著作中明确地指出了这个問題。他說："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之間在意識形态方面的阶級斗爭，还是长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資产阶級和小資产阶級的习慣势力，在一个很长的时期內还会存在，并同社会主义制度相抵触。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設的不斷胜利和深入，这方面的斗爭也将是逐步深刻。目前的情况是，当着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貫徹执行和实現了人民公社化，要最后結束資产阶級、小資产阶級私有制的时候，不但殘余反革命分子蠢蠢欲动，乘机进行破坏，而且在一部分人中間，主要是一部分資产阶級分子，一部分資产阶級知識分子和一部分富裕中农，他們的思想还有抵触，甚至进行抵抗、攻击，这也是符合阶級斗爭的发展規律的。在过渡时期，資产阶級同无产阶級、資本主义同社会主义之間的斗爭，是国內的主要矛盾。这种矛盾，在我国具体历史条件下，大多数表現为人民內部矛盾，在某些范圍內表現为敌我矛盾；只要当斗爭的性质还屬人民內部矛盾的时候，在处理上就应当以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方法，坚持团結——批評——团結的公式来解决矛盾。当然，我們应清醒地看到在人民內部矛盾中，少数对党对社会主义严重不滿的分子，个别的也会从人民內部矛盾轉化为敌我矛盾；有时在人民內部矛盾的背后也隐藏着敌人的阴謀、挑撥和唆使；有时两类矛盾互相交織在一起，斗爭是复杂的。在某种意义上来說，一部分資产阶級、上层小資产阶級分子及其知識分子对社会主义制度的抵触、不滿正是敌人得以利用进行破坏活动的空子。当前在城、乡中深入开展两条道路的斗爭，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也正是为了划清大是大非，提高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和共产主义的道德品质，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同时，也更有利于彻底孤立和暴露那些坚决的敌人，有利于解决敌我矛盾。这是关系到保卫和貫徹总路綫，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的問題。旣然目前总的斗爭形势和任务是这样：有尖銳的你死我活的敌我矛盾，需要我們继續加强专政工作，及时予以惩办；也有大量的人民內部

矛盾需要解决，因此，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的武器之一的人民法院就必須发揮它特有的職能——审判的职能，为当前在城乡中深入开展的两条道路斗爭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服务。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他們反对社会主义制度，他們道德敗坏，他們破坏社会秩序；民事案件也往往反映了两条道路、两种思想的斗爭。通过刑、民案件处理，从反面教材着手，进行正面教育，配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就更能使群众认清反革命分子和城乡不法資产阶級分子反社会主义的丑恶面貌和本质，以及走資本主义道路的危害，从而得到深刻的教育。特别是根据案件的类型、性质，有意識、有目的地組織有关这方面群众参加旁听，提高觉悟，提高警惕，更能起到免疫作用，同时促使坏的向好的方面轉化，消除犯罪和糾紛于萌芽状态，使資本主义自发势力、資产阶級腐朽墮落的思想得到有力抵制，社会主义思想陣地不断扩大和巩固。

审判活动必須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实踐中也已創造和积累了一些經驗，但如何运用这些經驗更好地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从这一时期各地的实踐中体会到必須要解决以下几个問題：

首先，要政治挂帅。所謂政治挂帅就是党的領导挂帅，总路綫挂帅，党的司法工作路綫挂帅。

党的領导挂帅就是要十分自覚地服从党的領导。审判工作是鎮压敌人，保卫社会主义、保护人民的工具，它必須是各級党委最得心应手的工具。审判工作只有在各級党組織的具体領导之下，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才能充分发揮为政治斗爭服务的作用。工作中不尊重和不心悦誠服地服从当地党組織的領导是十分錯誤的。以上所举鎮江市的审判活动在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中所取得的成績，就是坚决自覚地服从了当地党委的領导。当前社会主义革命进一步深入，在两条道路的斗爭十分曲折、复杂的情况下，只有紧紧地依靠党的領导，才能明辨風向，識别是非，正确地区分两类矛盾，正确地貫徹执行党的正确的方針、政策、路綫。离开了党的領导，必然要导致政治上迷失方向，犯原則性的錯誤。

要正确地貫徹执行党的方針、政策、路綫，还必須与存在于我們一部分审判人員思想中的一切与总路綫精神相違背的形形色色的資产阶級、小資产阶級思想作坚决的斗爭，以确立馬克思、列宁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这次整風运动正是要解决这个問題。为了提高我們的馬列主义水平，提高我們对貫徹和保卫总路綫的自覚性，必須通过这次整風运动，牢固地确立无产阶級世界观，切实做到政治挂帅。

政治挂帅，在司法部門来說，也就是党的司法工作正确路綫挂帅。司法战綫上两条道路、两条路綫的斗爭，虽經过 1957 年的整風反右派斗爭，取得了重大的胜利，但这个斗爭并未止息。資产阶級的法律观点还未彻底肃清，它还在一旁伺机再起，它在一部分有右傾思想和資产阶級个人主义的人們中还有市場。这是因为有了右傾思想和資产阶級个人主义，就会丧失掉对資产阶級法律观点的免疫力。彻底地揭发批判一切違背党的司法工作路綫的思想行为，坚决地自覚地貫徹执行党的正确路綫，司法工作才能大跃进，才能多快好省，才能更好地为两条道路斗爭服务，才能更好地保卫总路綫。这是已被 1958 年 1959 年两年来司法工作持續大跃进的事实所証明了的。

第二，要大走群众路綫、大搞群众运动。要有“群众的事群众办”“以群教群”“全民办司法”的观点。

审判工作要大走群众路綫，走群众路綫要有彻底性，不仅調查案情深入群众，依靠群众，研究处理方法、意見也要走群众路綫；就地处理时也要发动群众，組織和让群

众发表意見；处理后也要听取群众反映。大走群众路綫的結果势必不是少数人在那里办案，不是少数人在那里和違法犯罪分子作斗爭，而是发动和吸收了广大群众参加一起来办案，一起来同那些破坏社会主义建設的違法犯罪分子作斗爭。我认为这就是审判工作大搞群众运动的一种方式。其結果，不仅是是非分明，声势壮闊，打击有力，而且办案的过程成了教育和提高广大群众的过程。群众通过参加审判活动受到深刻的教育，划清了大是大非，就更能激发、鼓舞群众为总路綫奋斗的积极性，人民內部的矛盾就能大大的縮小和減少，歪風邪气就能大大地受到抵制，社会主义思想陣地就能不断扩大、巩固。

第三，要为中心工作服务。党的总路綫的实质就是高速度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設。我們是要通过审判活动促使刑、民事发案率不断下降，使社会秩序更加良好，工农业生产不断上升。工农业生产不断增长，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不断胜利，刑、民事发案就会更少；而刑、民事发案减少，社会秩序更加安定了，又反过来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社会主义建設的加速进行。这是上层建筑与經济基础的关系。因此，我們必須要关心工农业生产，关心建設的安危，关心群众的疾苦。离开了中心工作，就沒有政治，就談不上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

为中心工作服务的态度問題，是有沒有全党全国一盘棋的思想，有沒有全局观点的問題。实质上也就是对服从党的領导的态度問題。在社会主义建設过程中，在两条道路斗爭中，有各种方面的矛盾。但也正如毛主席在“矛盾論”这一著作中所指出的：“然而不管怎样，过程发展的各个阶段中，只有一种主要的矛盾起着領导的作用”、“其他則处于次要和服从的地位”“不能把过程中所有的矛盾平均看待，必須把它們区别为主要的和次要的两类，着重于捉住主要的矛盾。”[①] 各个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就是各个时期党領导下的政治斗爭中的主要矛盾。主要矛盾不解决好，就要影响到大局。正因为这样，党的中心工作就成了敌人破坏的中心，也成了我們保卫的中心。

我們必須在思想上牢固地确立为中心工作服务的观点，同时，在具体工作中还应做到以下几点：

1. 积极认眞地学习有关党的中心工作的方針、政策；

2. 钻到中心工作中去，了解中心工作的开展情况和有那些影响中心工作开展的障碍，提出措施、意见，向党委請示汇报，并在党委領导下积极地排除这些障碍；

3. 把审判活动主动納入到党委的工作部署中去，成为党的工作的一个組成部分。这样，不仅教育面广量大，而且深透全面；

4. 在日常工作中应貫彻先中心工作后一般的原則。

只有牢固地树立全局观点，顾大局、識大体，在党委統率之下，积极发揮部門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才能更好地为中心工作服务。

第四，要大搞协作。两条道路的斗爭是复杂的，它反映在各个方面、各条战綫上。因此，审判工作除在党委統一領导下与公安、檢察部門密切协作外，还应經常地和其他有关部門联系，了解各个方面、各个时期的阶級斗爭情况，了解各个部門的工作中心和他們对审判活动的要求。这样，就能更好地实事求是地計划和安排审判活动，提高自觉性和减少、克服盲目性，就能更好地发揮审判工作的职能，获得最大的政治效果。

---

① “矛盾論”，“毛澤东选集”第2卷，第788頁。

駁"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的观点

王云生

无产阶級专政是馬克思列宁主义阶級斗爭學說的核心，是无产阶級革命的根本問題。它的作用是：（1）压迫国家內部的反动阶級、反动派和反抗社会主义革命的剝削者，压迫那些对于社会主义建設的破坏者，就是为了解决国內敌我之間的矛盾。为了維护社会秩序和广大人民的利益，对于那些盜窃犯、詐騙犯、杀人放火犯、流氓集团和各种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坏分子，也必須实行专政。（2）防御国家外部敌人的顚复活动和可能的侵略。在这种情况出現的时候，专政就担負着对外解决敌我之間的矛盾的任务。专政的目的是为了巩固无产阶級革命胜利成果，保卫全体人民进行和平劳动，将我国建設成为一个具有現代工业、現代农业和現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

我国人民在以毛澤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英明領导下，1949年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胜利地实現了民主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的轉变。建国以后，为了巩固无产阶級专政，領导和发动全国人民彻底完成了土地改革，取得了鎮压反革命运动和抗美援朝的巨大胜利，恢复了国民經济，进入了有計划地大規模的經济建設，完成了农业、手工业和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經过1957年的整風运动和反右派斗爭，取得了政治、思想战綫上社会主义革命的决定性的胜利。1958年党的八大二次会議根据毛澤东同志的創議提出了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总路綫，全国人民在这条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开創了一个国民經济全面大跃进的局面，在全国范圍內实現了人民公社化，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正在以更高的速度向前发展。我国人民所取得的这些偉大成就，正是馬克思列宁主义在我国的胜利，毛澤东思想的胜利。

但是，就在我們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設事业由胜利走向胜利的时候，却有人說什么：人民公社化了，生产資料所有制解决了，剝削阶級不存在了，阶級斗爭結束了，敌我矛盾沒有了，现在的任务只是建設，是向自然作斗爭，剩下的只是人民內部矛盾了，专政已經是不需要的了。他們散布"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的观点，实际上，是取消无产阶級专政，取消党的領导。十分清楚，这种观点是反馬克思列宁主义反毛澤东思想的，是为資本主义在中国的复辟开辟道路。

阶級是不是消灭了呢？阶級斗爭是不是不存在了呢？誠然，作为中国人民死敌的封建地主阶級、官僚买办資产阶級以及代表这些阶級的国民党反动派早已被我們推翻了；帝国主义势力已被驅逐；殘余的反革命势力經过历次的打击，已基本上被肃清；地主、富农、一般反革命分子和旧社会遺留下来的社会渣滓正在被改造着。少数坚决与人民为敌的反革命分子更少、更弱、更加孤立了；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私人所有制經过社会主义改造，实际上已經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所代替；农村已經实現了人民公社化，实現了生产資料的集体所有制；但是阶級斗爭和敌我斗爭并沒有因此而結束。如在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以后，1956年帝国主义在世界范圍內掀起了一股反苏反共逆流，匈牙利发生了反革命暴乱事件，国內的資产阶級右派认为时机已到，乘我党1957年整風的机会，向党发起了猖狂的进攻。农村中一部分地、富、反、坏分子也乘机抬头，与右派分

子相呼应，进行造謠破坏，海外美蔣特务机关也派遣特务間諜，加紧进行破坏活动。經过反击右派和給予了敌人严厉打击之后，敌我斗爭形势表現緩和了。但是阶級斗爭并沒有停止。1958年秋美帝国主义在台灣海峽地区进行軍事挑衅，制造緊張局势；一切帝国主义都对我們的总路綫、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进行恶毒的污蔑。国内也有些极少数人和他們呼应。虽然这些叫囂是徒劳的，但由此可見，只要世界上还有帝国主义存在，国内阶級还存在，阶級斗爭就不会結束。只看到我們在經济、政治、思想战綫上已經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决定性的胜利，和反革命殘余势力已被基本肃清了的事实，就认为阶級斗爭和敌我斗爭已經不存在了，专政沒有必要了，而散布"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的論調，显然是不符合客观情况的。

当然，由于我国的历史条件和民族資产阶級的特点，毛澤东同志創造性的运用和发展了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根据我国具体情况，对民族資产阶級采取了和平改造的政策，把民族資产阶級同工人阶級之間的矛盾当作人民內部矛盾处理，但是否工人阶級同民族資产阶級之間就沒有阶級斗爭了呢？就不发生对抗性的矛盾了呢？是否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阶級斗爭的普遍真理在我国不适用了呢？毛澤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的著作中已有明确指示："工人阶級和民族資产阶級之間存在着剝削和被剝削的矛盾，这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但是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这两个阶級的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当，可以轉变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用和平的方法解决这个矛盾。如果我們处理不当，不是对民族資产阶級采取团結、批評、教育的政策，或者民族資产阶級不接受我們的这个政策，那末工人阶級同民族資产阶級之間的矛盾就会变成敌我之間的矛盾"。1957年資产阶級右派的进攻就充分說明了这一点。列宁在"无产阶級专政与叛徒考茨基"一书中說："从資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是一个整个历史时代，只要这个时代沒有結束，剝削者就必然存在着复辟希望，并把这种希望变为复辟行动"。虽然我国的民族資产阶級的大部分願意接受改造，并且已經完成了生产資料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但資本家現在还拿定息，还有剝削，有一部分还頑固地坚持着資产阶級的政治立場和思想观点，在政治、思想方面还正在进行着斗爭。生产資料私有制的消灭，是消灭阶級的一个重大步驟，但这并不是最后的一步。因为維护阶級区别与消灭阶級区別的斗爭，不仅表現在經济上，而且表現在政治上、思想上，尤其是政治上。因此就是將来資本家取消了定息，資产阶級作为一个阶級完全消灭以后，而資产阶級的世界观，資产阶級的政治影响，資产阶級和小資产阶級的习慣势力还会存在一个很长时間，同社会主义相抵触。因而在整个过渡时期里，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之間在政治和思想战綫上的斗爭还是存在的，毛澤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著作中指出："无产阶級和資产阶級之間的斗爭，各派政治力量之間的阶級斗爭，还是長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无产阶級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資产阶級也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刘少奇同志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議的工作报告中也指出："建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不但要彻底消灭人剝削人，人压迫人的一切旧制度，而且要彻底消灭遺留在人們头脑中的，由这种旧制度所产生，为这种旧制度服务的一切旧思想、旧习慣，要消灭資产阶級思想，兴无产阶級思想，也就是說，要在人們的心理上最后地消灭剝削阶級和剝削制度的一切殘余"。由此就可以清楚地說明"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的观点，是沒有任何根据的，完全是違背馬列主义和毛澤东思想的。

持"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观

点的人，以我国实現了人民公社化作为借口，就說专政可以消亡了，这是对我国当前社会制度和社会性质的一种曲解。人民公社制度，是我国人民在党的領导下的一个偉大創举，是我国由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最好形式，它指出了“国家对內职能逐步縮小以至消失的道路”。但是，由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是一个相当长相当复杂的发展过程，而在这整个过程中，社会的性质基本上仍然是社会主义的。当前的任务是要在党的領导下，更好地发揮无产阶級专政的作用，加速社会主义建設，尽快地把我国建設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現代工业、現代农业和現代科学文化的偉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最終在我国实現共产主义社会。到那时，专政的职能主要是对付国家外部敌人的顚复活动和可能的侵略，而对內的专政职能已經不起作用了，但这还是将来的事情，还需要經过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和艰苦的努力过程。我們說加强无产阶級专政，加速社会主义建設，争取早日实現共产主义，也正是为着消灭阶級和国家权力創造条件。但是在过渡到共产主义的过程中仍然存在着阶級斗爭。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决議”中指出：“复杂的阶級斗爭，不但在国外，在資本主义世界，严重地存在着；就是在国內，也还是存在着。要教育群众提高警惕，严防敌人的破坏活动”。显然持有“阶級斗爭熄灭”論观点的人，在我們需要更进一步加强无产阶級专政，加速社会主义建設的时候，居然散布“专政消亡”論的濫調，岂不是要我們在社会主义建設中不要进行阶級斗爭，不要提高革命警惕，松懈斗志，让敌人向党向社会主义进攻。

我們說阶級斗爭和敌我斗爭还存在，还是长期的，还会有反复，并不是說社会主义革命越深入，建設越胜利，阶級斗爭和敌我斗爭就越尖銳。应当认識，阶級斗爭总的說来是趋向緩和，敌人更少更弱更加孤立，現在我們同反革命分子的斗爭，形势已經发生了根本变化，同資产阶級在經济、政治、思想战綫上的斗爭也已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目前殘余反革命分子已經处于日暮途穷的絕境，敌人不仅更加孤立，而且活动也更加困难。資产阶級政治的、思想的影响已愈来愈小，形势对我們更加有利。但是我們也还必須看到，目前无产阶級同資产阶級在政治、思想战綫上的斗爭还在进行，国內殘余反革命分子还未彻底肃清，潜伏的少数反革命分子，将隐蔽更深，活动更加狡猾，社会上的地富反坏分子还正在被改造，在沒有完全被改造好以前，还会进行犯罪活动，尤其不要忘記世界上还有帝国主义，台灣还沒有解放，美蔣特务机关还不断派遣特务間諜，妄图对我国进行破坏活动和顚复活动，斗爭还是长期的，有时甚至还有激烈的斗爭。因此，我們决不能削弱我們国家的专政职能。我們必須正确地貫彻执行毛澤东同志的指示，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对敌我矛盾必須采取专政的手段，按照“惩办与寬大相結合”的政策，严厉地打击那些敢于进行破坏活动的敌人。对于人民內部矛盾必須采取民主的方法，即“从团結的願望出发，經过批評或者斗爭，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結”的方法。同时要善于掌握对敌斗爭規律，注意矛盾的轉化，以正确地貫彻执行党的政策。

綜上所述，“阶級斗爭熄灭”論和“专政消亡”論的观点，違背我国阶級斗爭的客观現实，違背毛澤东同志的指导思想和馬列主义关于阶級斗爭的基本原理，因此，它在理論上是荒謬的，在政治上是反动的。散布这种观点，只会帮助一切反社会主义势力向无产阶級进攻，而不利于提高人民的革命警惕，同敌人进行斗爭。因之必須彻底地揭发批判，树立明确的坚定的无产阶級专政思想，把革命进行到底，保卫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更大跃进。

（作者系山东省高級人民法院院长）

批判資产阶級刑事訴訟的"辯論原則"

沈 齐 思

資产阶級"辯論原則"，是資产阶級国家用所謂刑事"被告人"、"原告人"(檢察官、警官)的地位和权利平等，双方有权在审判甚至在偵查中进行"辯論"以及法院在审判中保持"客观"、"公正"，来标榜資产阶級民主，掩盖資产阶級法院阶級本质的虛伪原則。"辯論原則"和資产阶級"法官自由心証"、"无罪推定"等一样，都是屬于資产阶級法的范疇，都是資产阶級刑事訴訟的原則，它与我国社会主义的法是根本对立的。但是在整風反右以前，曾有人主張把"辯論原則"作为我国审判工作的基本原則。而在目前政法界，少数有严重右傾机会主义思想的人，也还很欣賞資产阶級司法中的所謂"民主"原則那一套。他們以資产阶級的法律观点来看待我們的政法工作，抹煞政法战綫上大跃进的成績，怀疑、攻击政法工作中党的領导、群众路綫，幷企图篡改政法工作的无产阶級专政的性质。事实証明，虽然經过了政法界的整風和反右派斗爭，但是政法战綫上严重的斗爭幷沒有結束，我們必須把政法战綫上两条道路两种思想的斗爭进行到底。为了彻底清除資产阶級法律观点的影响，划清新旧法律的界綫，本文拟对資产阶級"辯論原則"的阶級本质及其与我国审判工作的根本对立，加以批判分析。

一、从資产阶級"辯論原則"的产生看它的阶級本质。

資产阶級"辯論原則"产生于西欧資产阶級革命时期，是資产阶級为了进行反对封建专制的斗爭，針对封建的糾問式訴訟而提出的資产阶級訴訟的所謂民主原則。英国資产阶級革命时期小資产阶級政党——平均主义派領袖里尔邦，1649年在"人民約法"以及"英国根本法与自由"一书中，就曾提出审判程序应該是辯論和公开的。十七——十八世紀欧洲資产阶級革命时期的資产阶級思想家——自然法学派，也主張在司法方面实行公开的辯論的訴訟程序。

資产阶級革命胜利以后，"辯論原則"先后在資产阶級立法或理論上确认下来。在英国形式上規定訴訟中被告人和原告人权利地位"平等"，偵查中有条件地允許"辯論"，审判中实行当事人"辯論"和"交叉訊問"的程序，而法院則处在所謂"不偏不倚"的"仲裁人"地位，"客观"、"公正"地审判等等。1808年法国資产阶級的刑事訴訟法典采用了"偵查辯論式"(或混合式)訴訟。偵查秘密进行，幷禁止辯护，而在法庭审判中則还保留了虛伪的辯論程序。以后，欧洲大陆几乎所有的資产阶級国家，都先后規定了与法国大致相同的"辯論原則"。而美国則几乎完全仿照英国实行"辯論式"的訴訟。

資产阶級在反封建革命时期提出幷在以后司法上确立下来的"辯論原則"，和資产阶級当时所提出的其他"民主"、"自由"、"平等"等口号一样，曾經具有一定的历史进步意义。可是这种历史进步意义，仅仅是指在当时反对殘暴的封建专制制度和司法制度，有利于推翻封建的生产关系，促进資本主义經济发展，从而为生产力的发展扫除障碍这一点上；但絕不能过高地估計它的进步意义。正像列宁在論述資产阶級民主的实质时所說："資产阶級民主同中世紀制度比較起来，在历史上是一个大进步，但它始終是而且在資本主义制度下不能不是狹隘的、殘缺不全的、虛伪的、騙人的民主，对富人是天堂，对劳人和被剝削者是陷阱和騙局。"① 我們必須明确，資产阶級"辯論原則"和其他資产阶級的

所謂民主原則一样，从它产生的那一天起，就是阶級压迫和統治的一种形式，就是資产阶級建立和維护自己政治統治和欺骗的手段，在阶級斗爭中竭力以"当事人权利平等"，法官是"超阶級"的"仲裁人"来掩盖資产阶級法院血腥鎮压工人阶級，維护資本主义統治，保护資本主义私有制和对劳动人民的殘酷剝削的阶級本质。

資本主义国家的共产党人、工人阶級和其他劳动人民，在爭取和平、民主和社会主义的斗爭中，为了維护自身的利益，为了反对資产阶級法西斯的专横暴虐，为了揭露其黑暗恐怖的統治，为了把广大人民团結在自己的周圍，最后从根本上推翻資本主义剝削制度，除了用革命手段夺取政权以外，也可利用資产阶級"辯論原則"作为武器同統治阶級进行政治斗爭，在受到反动統治阶級司法迫害的时候，利用資产阶級法庭作为揭露敌人、教育群众的讲坛，这有时也是必要的。同时当革命者利用"辯論原則"来进行合法斗爭时，資产阶級反动統治者又想尽一切办法肆意地加以阻挠和破坏，例如，宣布紧急状态，秘密处死或軍法审判等等，这样也就揭露了資产阶級民主制的欺騙性和反动的阶級本质，使人民从反面得到教育。可見，在資本主义国家，共产党人和进步人士利用資产阶級"辯論原則"，只是在一定条件下和反动統治阶級进行政治斗爭的一种手段。我們既不能过高估計这种合法斗爭手段的作用，更不能因此而模糊了对資产阶級"辯論原則"阶級本质的认識。而在工人阶級夺取了政权、实行人民民主专政的我国，則必須彻底拋棄資产阶級的"辯論原則"，这是因为它与我国审判工作的性质、任务和指导思想根本不相容的。

二、資产阶級"辯論原則"的所謂"客观公正"、"不偏不倚"同我国人民法院作为无产阶級专政的武器是根本对立的。

某些資产阶級御用学者，虛伪地把刑事审判說成是当事人之間的爭議，法官只是介乎当事人之間的仲裁人，他在訴訟中是"被动消极"的，"不偏不倚"的。例如，英国法官伪称不訊問被告人証人，借以伪装"客观公正"。然而，事实証明，所有这一切都是騙人的幌子。我們知道，資产阶級法院是資产阶級国家机器的重要組成部分，是資产阶級专政的工具。資产阶級的法院审判就是資产阶級鎮压革命和劳动人民的反革命活动。事实表明，在审判中資产阶級法官始終是頑固地站在資产阶級一边，积极地鎮压革命和劳动人民，維护資产阶級的利益。他們既不会帮助劳动者，也不可能采取袖手旁观的中間立場。因为資产阶級之所以需要法官，其目的就是通过法官的审判活动来懲罰一切侵犯資产阶級利益的人，保卫資本主义剝削制度。

实际上，資本主义法院的法官是統治阶級豢养的忠实奴仆。資产阶級国家总是通过各种方式挑选和培养那些效忠于自己而又富有統治权术的人担任法官、陪审官，成为压迫劳动者，保卫資本主义制度的有力武器。由于法官絕大多数出身于資产阶級，而且长期受資产阶級教育的熏染，这就决定了他們观察、处理問題的資产阶級立場和資产阶級世界观。他們把使劳动者陷于貧困、失业、死亡的資本主义制度奉为"永恒的正义"，而把工人阶級反对資本主义的革命斗爭看做最严重的"罪行"。因此，他們在实际审判活动中，极端仇視无产阶級、劳动者而袒护資产阶級，总是相信厂主而不相信工人。他們把穷人看作天生的盗贼，对于无产者的当事人，总是声色俱厉，吹毛求疵，使有理变成无理，尽量加重懲罰。例如在美国巴拿馬城，黑人罗茲·里德被控偸了两角錢，竟被判了二十五年徒刑。而当資产阶級法官在某种情况下迫不得已或由于資产阶級內部矛盾而审判富人时，总是流露出和顏悅色，卑躬屈膝，尽量为

---

① "列宁全集"第28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25頁。

他开脱罪責，减輕处罰。例如美国联邦法官梅津在审理銀行財团經营非法貸款业务的案件中，不顾罪証确凿，而公开为銀行家的罪行辯护，結果該案在拖了六年以后，以撤銷案件而告終。在对共产党人、革命人民实行司法迫害时，資产阶級法官更公开无耻地站在控訴一方陷害被告。例如，在最近希腊反动軍事法庭，以“間諜活动”罪名誣陷民族英雄格列索斯的审判中，“原告人”——檢察官所提出的捏造証据在法庭上被揭穿以后，法庭庭长仍然竭力支持檢察官的誣告，由于害怕这种伪証继續暴露，竟非法地允許宣讀“原告人”书面証言，而不敢当面对质。在辯护人和“被告”証人揭穿这种陷害阴謀以后，法庭庭长在理屈詞穷之余竟大发雷霆，粗暴地制止辯护人辯护，对“被告”的辯护給以种种阻难。所有这些都說明，資产阶級法官作为資产阶級豢养的馴服奴仆，他們在审判中的活动必然是积极鎮压、陷害工人阶級革命家和劳动人民，袒护剝削者，維护資产阶級統治。他們絕不可能是超然的仲裁人，絕不可能是客观公正、不偏不倚的。

在阶級社会里，“公正”是有阶級性的，只有具体的公正，或者是資产阶級的公正，或者是无产阶級的公正，而沒有抽象的純粹的“超阶級的公正”。在資产阶級所謂公正的东西，在无产阶級看来正是不公正的。資产阶級之所以把法官的阶級偏私說成是“公正无私”，“不偏不倚”，正是要用这种虛伪的超阶級的“公正”来掩盖对于劳动者的最不公正，以維持資本主义統治。

由此可見，資产阶級法官的阶級本质，同資产阶級警察、檢察官是完全一致的。无論是前者或是后者，都是資产阶級鎮压无产阶級的工具，只是在实行鎮压的具体活动中，扮演着不同的角色，起着不同的反动作用。資产阶級檢察官是在“維护法制”的幌子下以追究“犯罪”的控訴人姿态出現，而法官則以“客观公正”的正义維护者的伪善面目出現，用审判处刑来最終实現其鎮压的任务。他們这种不同的作用只能說明在刑事鎮压上的分工合作，互相勾結，串通一气，絕不意味着他們对待劳动人民的根本态度不一致或是权力分立。尽管資产阶級法官如何标榜“客观公正”，而事实上他們对于作为資产阶級代言人的檢察官和被陷害的劳动人民“被告人”絕不会是一視同仁的。相反地，法官总是千方百計地限制和剝夺“被告人”的权利，同檢察官站在一起陷害、鎮压无辜的人民。

我国是无产阶級专政的国家。人民法院、人民公安、檢察机关是无产阶級专政的国家机器，它們的共同任务是在党的領导下，依靠广大人民，通过各种职权打击敌人，懲罰犯罪，保护人民，保卫社会主义建設。人民法院主要是通过审判、懲罰刑事罪犯、解决民事糾紛来实現上述任务的。在刑事审判中，刑事罪犯絕大多数都是反革命分子、坏分子等社会主义的敌人，而人民法院、人民檢察院正是对他們实行专政的机关，因此，审判活动实质上是一場尖銳的敌我之間的阶級斗爭。在这个斗爭中，人民檢察机关是作为国家公訴人，提出对罪犯的控訴，揭露犯罪；而人民法院則是在查明犯罪事实的基础上，依据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加以制裁。而且，人民法院还必須积极主动追查犯罪事实或犯罪人，而在个別沒有檢察院起訴和出庭支持公訴案件中，法院就更应兼負起檢察院追查控訴犯罪的职責。由此可見，在打击敌人的斗爭中，人民法院是同檢察院分工合作，互相配合，一致对敌，而絕不是处于仲裁人的地位一旁观战。人民法院同檢察院之間的关系是在党的統一領导下，在統一对敌前提下，通力合作，互相配合，分工負責，互相制約。因此，它們之間的具体职权不同只能說明他們之間的分工，这种分工的目的是为了更加准确地打击敌人。我們不能把这种分工看作是审判机关和檢察机关之間的分权，看作是資产阶級国家中“彈劾式”关系。审判和控訴不但不

是截然分开的，而且是擰成一股绳的。如果把人民法院看作是超脱阶級斗爭的所謂“客观公正”的“仲裁人”，宣揚控訴和审判的分立，就必然会麻痹人民法院对敌斗爭的意識，阻碍法院和公安、検察机关的协作关系，从而削弱了对敌斗爭，有利于敌人。

三、資产阶級“辯論原則”用虛伪的“当事人平等”和“有利被告”的“辯論”来掩盖对于劳动人民的鎮压和迫害。在我国，主張在刑事审判中搬用資产阶級所謂的“当事人平等”和所謂“辯論原則”，这就是为社会主义的敌人爭权，就是反对无产阶級专政。

馬克思主义告訴我們，在阶級社会里，不可能有“阶級平等”，地主不会与工人平等，饥寒交迫者不会与饱食暖衣者平等。資产阶級宣揚的所謂“平等”，包括“当事人平等”在內，都是虛伪的。資本家和工人訂立工人出卖劳动力的契約时，表面上似乎是“平等”的，而在这种形式平等的背后則隐藏着資本家剝削工人的实质和貧富之間的极端不平等。資产阶級法律形式規定了当事人在訴訟中的平等权利，但是資本主义国家的法律和訴訟程序繁瑣复杂，刁难人民，故弄玄虛。而无产阶級，既不懂这些杂乱繁瑣的法律程序，又无錢去請索取高額酬金的資产阶級律师的帮助，无錢去寻找和选擇証人，怎能去同雇佣“有經驗”的律师的工厂主、資本家“平等”地辯論呢？即使进行了“辯論”，而資产阶級法官仍然根据資产阶級的法律来鎮压无产阶級，对案件結局又有什么影响呢？而且，在現代帝国主义国家，对共产党人、劳动人民实行司法迫害的刑事鎮压，大都是由資产阶級検察机关提出“控訴”的。十分明显，在資产阶級検察机关起訴的这些案件中，所謂当事人的“平等”更是徹头徹尾的謊言。資本主义社会的検察机关是資产阶級对劳动人民实行专政的重要机器，検察官是資本家的馴服奴仆，是劳动人民的凶恶敌人。検察官和被陷害的劳动人民的“被告人”之間，在动听的所謂“双方当事人”称号后面，实际上存在着鎮压者和被鎮压者的关系。这里根本不存在什么“平等”。検察官可以利用資产阶級政权所提供的一切权力，利用逮捕、拘留、起訴、伪造假証人以及向法院提出严厉刑罰的要求来迫害劳动人民。在很多資产阶級国家（如法国）还公开地明文規定検察官在审判中享有“被告人”不可能享有的許多特权，例如有权同首席法官共同制訂审查証据的程序，有权不通过法官而直接审訊被告人、証人等等。由此可見，正像資产阶級平等是資产阶級为着保留他們的剝削制度和他們的特权而对于群众的欺騙一样，資产阶級訴訟中的所謂“当事人平等”也只是用欺騙性的漂亮口号来掩盖司法实踐中資产阶級的特权，掩盖資产阶級司法机关的阶級本质。

在我們国家，正如前面所述，人民検察院是无产阶級专政的机关，検察机关作为追究犯罪的国家公訴人，为了揭露和打击犯罪，検察机关有权进行各种偵查活动，对罪犯进行逮捕、拘留、审訊、向法院提起公訴，支持公訴。只有这样，人民公安机关、人民検察机关才能有力地揭露犯罪，打击敌人。而人民法院对刑事案件审判的任务就是揭露、証实刑事罪犯的罪行，并加以懲办；但反革命分子、坏分子，由于其反动本质及妄图逃避懲罰，会施展种种阴謀詭計来反对検察机关的公訴和法院的审判，因此，不难理解对于反革命分子、坏分子所进行的审判，这就是对敌人实行专政的面对面的尖銳斗爭。在这个斗爭中，如果像有的人所主張的“让被告人有和人民検察机关平等的权利”，让他“自由地”发表反动言論，歪曲事实和政策法律，只能意味着給这些敌人送盾牌和武器，好让他擋住人民法院和人民検察院对他实行专政的火力并进行反攻。因此，主張在我国的审判工作中实行資产阶級辯論原則，实质上就是为反革命分子、坏分子爭权利，为他們开脫罪责，实质上就是反对无产阶級专政，这是显

而易見的事。

有人以被告人有辯护权来論証被告人有权在审判时同檢察机关进行辯論，主張在我国实行"辯論"程序。这实际上是以資产阶級的所謂"保障被告人辯护权"的原則来歪曲我国法律上規定的"被告人有权获得辯护"的审判制度。

我們知道，資产阶級司法中的被告人辯护权是一項虛伪的制度，資产阶級用它来宣揚点綴資产阶級司法民主，但是，在实际上，資本主义国家中受鎮压的"刑事被告人"一般多是共产党人、进步人士和劳动人民，他們是資产阶級国家专政的对象，也就是資产阶級司法机关千方百計进行迫害的对象。因此，資产阶級司法机关本質上是鎮压"被告"，而決不是保护"被告"的。資产阶級在法律上規定了"被告人"有"辯护权"以及"辯論程序"，是为了欺騙劳动人民，造成一种似乎資产阶級法院是保护"全民"利益的假象，以麻痹劳动人民的阶級意識。这对于資产阶級来說，可以利用其"辯护权"和"辯論程序"来勾心斗角，为开脫其罪責打开方便之門。而对于劳动者来說，实际上"辯护权"也罢，"辯論程序"也罢，只不过是形式主义走过場。因为，最后的生杀予夺之权，仍是操在其司法机关之手，对劳动人民的鎮压来說并不发生什么影响。何况資产阶級法官还总是想用种种办法公开地限制和取消"被告人"的"辯护权"。在帝国主义反动中心的美国，使用了种种方法来限制辯护：如对个别坚持正义的辯护律师进行威吓，革除其律师职务，或以"藐視法庭"为名监禁，甚至以卑鄙无耻的手段暗杀进步律师。例如为罗森堡夫妇辯护的何利宁律师就是被美国特务机关迫害致死的。上面只是就資产阶級还保留了审判的形式实行鎮压的場合而說的，至于在目前帝国主义国家越来越广泛采用的警察、特务的法外制裁、秘密审訊、暗杀活动中，連資产阶級辯护权和辯論形式的一点殘余都不存在了。

那末，在我們国家，"被告人有权获得辯护"的規定的实质和意义究竟是什么呢？

我們知道，我們的一切偵查、檢察和审判制度都是政法机关用来打击敌人，懲罰犯罪，保护人民的有力武器，宪法和人民法院組織法上所規定的"被告人有权获得辯护"也正是这种制度之一。我們认为：这个制度規定在法庭审判中允許刑事被告人（犯罪分子）在不違背政策法律，不歪曲事实的前提下，为自己进行辯护。这个規定的意义在于：通过审訊和犯罪人的辯护，进一步审查証实犯罪人罪行，通过其辯护考查犯罪分子对其罪行认罪的态度，有助于我們确定对他的处罰。总之，規定"被告人有权获得辯护"的唯一目的，是为了更加狠、准、穩地打击敌人。

在这里，还应該明确的是：決不能把我国1958年司法大跃进中所創造、发展的法庭审判与群众辯論相結合的审判方式与資产阶級的"辯論原則"混为一談。我們知道，法庭审判与群众辯論相結合是审判工作具体体現和貫彻专門机关工作与广大群众相結合的方針的一項好經驗，它指的是：在刑事案件中，根据案情需要，法院对罪犯的审判要与群众对罪犯的揭发、批判、斗争相結合，而在民事案件中，則法院对案件的处理与群众对当事人的調解、說服和批評相結合。这样做是为了在审判工作中更充分地依靠群众、发动群众，以便更好地揭露犯罪，打击敌人，保护人民，教育人民。因此，在刑事案件中，法庭审判与群众对罪犯的揭发、批判相結合，是意味着人民法院和檢察院依靠群众对敌人实行专政，进行不調和的斗爭。当然，在审判过程中，也允許犯罪分子进行辯解，但这种辯解完全不能和人民內部的辯論等同起来。

綜上所述，資产阶級国家刑事訴訟中的"辯論原則"是一項极其虛伪的原則，是資产阶級用以掩盖自己反动本质，欺騙劳动人民，維护資本主义統治的工具。它和我国社会主

（下轉42頁）

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进一步发展

——祝中緬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約、中緬关于两国边界問題的协定的签訂

立　平

正像我国人民最初所預料的那样，中緬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約、中緬关于两国边界問題的协定的签訂，必将受到中緬两国人民的热烈頌揚，并将獲得亚洲人民以及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的广泛称頌，而仅仅不为一小撮帝国主义者及其附屬势力所乐聞。实际情况正是如此。这两个重大文件甫經签訂，中緬两国人民和全世界一切善良的人們由此益发深信：由这个条約和协定光輝地体現出来的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偉大力量，不仅无損地保持着它的光澤，并且益发有力地在現实国际生活中发揮着它的巨大的影响作用。

中緬两国同是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倡导者。我国政府和人民一向珍視五項原則，信守不渝。这些年来，我們高兴地看到，以五項原則为基础，中緬两国的友好关系，已取得大的发展。現在，我們两国为进一步巩固两国之間的友好关系，并解决存在于我們两国之間的由历史遺留下来的边界問題，而签訂了这个条約和协定，这是信守五項原則的两个国家誠摯合作以維护两国善邻友好关系中的完全合乎邏輯的发展。

中緬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約是中緬两国进一步以法律形式維护、发揚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重大发展。这个条約說明了中緬两国政府的崇高意願，是为保持两国之間的“持久和平和亲密友誼”，“深信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緬甸联邦之間的睦邻关系和友好合作是符合两国的切身利益的”。这充分表明了这个条約的性质。这是一个和平、友好、互利的条約。条約的第一条規定：“締約双方承认和尊重彼此的独立、主权和領土完整”。我們感到十分有意义的是：这条規定不仅在于共同确认了这条庄严的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則，而且还在于确切地反映了我們两国关系的現实，我們两国之間一向就保持着这种承认和尊重。我国的政府和人民是坚持执行和平政策、热爱和平的政府和人民，我們異常珍視我們的独立、主权和領土完整，我們也異常懂得并在事实上眞誠地承认和尊重我們的邻邦及其他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領土完整。一切帝国主义者及其走卒所捏造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强大发展将会威胁它的邻邦的独立、主权和領土完整的讕言，不仅是为了挑撥若干亚洲国家和中国之間的睦邻友好关系，而且还在于以此欺騙这些国家加入受其控制的軍事集团；帝国主义者的这种阴謀才是威胁这些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領土完整的眞正危險。

条約的第二条規定：“双方保証用和平协商的办法解决双方之間的一切争端，而不訴諸武力”。这是維护和平共处的一項主要原則。中緬两国都是爱好和平的国家，两国人民一向友好相处，互相視为亲戚，我們两国人民共同珍爱着这种亲切的关系，我国政府和人民更将这种友誼視之为傳家財富。我們两国人民都要求在持久的和平环境中来建設我們的国家，以改变由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的掠夺和压迫給我們造成的貧困状态。我們有一切理由以和平协商的办法来解决存在于我們两国之間的一切争端，而不訴諸武力。我們更其感到欣慰的是，在我們两国之間以和平协商办法解决两国之間的一切争端，已不仅是一种良好的願望，不仅认为有充分可能，

而且我們已經友好地有效地履行着这条原則，树立了堪足作为国与国之間以协商方法解决一切爭端問題的范例。我們考虑到这一切，特别是还有今后日益增进的相互同情与了解，这就使我們对这条規定怀有充分信念。

条約还規定："双方保証互不侵犯，不参加針对另一方的軍事同盟。"这条規定极为国际輿論所重視，不同立場的輿論，鮮明地表現了不同的态度，显示这条規定有着重大的意义。我們高兴地看到，一切眞正爱好和平、眞誠拥护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輿論都对这条規定給予了肯定的評价。众所周知，帝国主义者，特别是美帝国主义者，为推行其侵略亚洲的目的，其恶毒手段之一，就是在亚洲各国之間进行挑撥，制造对立，以遂其"以亚洲人打亚洲人"的卑劣阴謀。中緬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約明确地規定了双方保証互不侵犯，不参加針对另一方的軍事同盟，这对巩固中緬两国的友誼，加强两国間的团結合作，具有极大的意义。

条約还規定，締約国双方将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按照平等互利和互不干涉內政的原則，发展和加强两国間的經济和文化联系。中緬两国人民已有充分的經驗来认識这条規定的积极意义。我們两国都迫切地需要发展自己的經济、文化事业，以造福人民。中緬两国作为近邻，历史上的联系，現实生活的需要，都促使我們在爭取发展自己的經济和文化事业上，要进一步实行友好合作、相互帮助。我們庆幸近若干年来我們已經富有成效地发展了我們两国之間的經济联系和文化交往。以此为基础，我們深信，在此中緬友好关系的新阶段，这种联系必将获得进一步的发展。綜察这个条約的全部規定，足見这个条約是完全符合中緬两国人民及亚洲和平的利益的。这是和平共处五項原則发展的新成果，是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生命力的新体現。

在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指导下，在中緬友誼进一步增长的基础上，两国政府所签訂的中緬两国关于边界問題的协定，为最后地全面地解决由历史遺留下来的边界問題，鋪平了道路。它对巩固和进一步发展中緬友好具有重大意义。由这个协定所确定的解决边界問題的指导原則、成立联合委員会的决定以及两国政府达成协議所采用的以和平协商方法解决爭端問題的途徑，都为在亚洲国家間合理解决边界爭端問題树立下可貴范例。

协定的第二条規定了解决两国国界北段全部未定界的明确的原則，以及中段部分和南段部分的划界与定界的原則；协定中的这些規定，使中緬边界的現存問題都获得了原則性的解决。有了这个新基础，再經过双方继續进行友好的协商，人們可以指望，由历史遺留給我們的边界問題，将在这中緬团結友好的新时期，获致公平、合理、互利的彻底解决。

中緬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約和中緬关于两国边界問題的协定的签訂，又一次向人們有力地証实：共同倡导了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亚洲国家，应該并完全可能以友好协商的办法，和平地而又公平、合理、互利地解决国与国之間的一切爭端問題。如謂不然，人們不禁要問：既然在中緬之間已經做到了，并且是做得这样好，那末，为什么在其他方面不可能？正直的人們完全可以看到，这个条約和协定的签訂，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堅持和平共处五項原則，堅持不懈地执行和平外交政策的重大成果。当然这也是与緬甸政府遵守五項原則的态度及其所作的相应的努力分不开的。这个事实，使那些一派汚蔑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平外交政策的胡言乱語不攻自破。人們兴奋地看到，这个条約和协定的签訂，已大大鼓舞了亚洲各国人民，益发增强了他們对于和平共处五項原則、对于以友好协商方法和平解决一切爭端問題的信心，并由此产生了巨大推动力量，这个力量将促使信守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亚洲各国，友好地和平地解决在它們之間尙存的一切爭端問題，从而使这些国家間的友好关系得到巩固和发展。

坚决反对美日反动派进行軍事勾結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致电支持日本人民斗爭(电报全文)

日本阻止修改日美"安全条約"法律家会議并轉

日本阻止修改日美"安全条約"国民会議:

我們代表全体中国法律工作者坚决支持日本人民和日本法律界人士，在岸信介去美国签訂日美軍事同盟条約的前夕，所发动的第十一次反对修改和爭取廢除日美"安全条約"全国統一行动。

日美"安全条約"不仅違反了日本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同时还粗暴地破坏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同盟国之間締結的一切关于战后日本应走和平民主道路的国际协定，違背了世界公认的国际法的和平宗旨。象这样一个既違反国际义务又不符合日本人民意志的条約，当然是完全非法的。

美帝国主义和岸信介政府加紧修改日美"安全条約"的目的是要結成以中国、苏联和亚洲各国人民为敌的軍事同盟，使日本成为美帝国主义在亚洲进行核战爭的軍事基地和帮凶，以便进一步向东南亚进行侵略扩張。这不仅把日本民族重新拖上了战爭的道路，而且也严重地威胁了亚洲和世界的和平。因此，尝尽战爭苦难的日本人民为揭露和粉碎这一阴謀活动所进行的斗爭，完全是正义的，它必将得到亚洲和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和所有正直的法律工作者的热烈支持。

美帝国主义是中日两国人民的共同敌人，反对美帝国主义和岸信介政府締結軍事同盟条約，反对日本軍国主义的复活，是中日两国人民的共同斗爭任务，中国法律工作者对日本人民反对美日軍事同盟和爭取独立、民主、和平中立的正义斗爭深为关怀，认为这一斗爭不仅符合日本的民族利益，而且也是对保卫亚洲和世界和平的重要貢献。

中国法律工作者深信，日本法律界的朋友們在法律为和平与正义服务的旗帜下，将继續加强团結，同日本各界人民一道，把反对美日反动派进行軍事勾結的斗爭坚决进行到底，最后的胜利一定屬于英勇的日本人民。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

1960年1月13日

日美軍事同盟条約是对亚洲和世界和平的严重威胁

楊　越

日本首相岸信介，經过长时期的处心积虑和蓄謀策划，不顾日本人民的坚决反对，不顾中国人民和全世界爱好和平的各国人民一再警告，終于在今年1月19日和美国政府以修改日美"安全条約"为名签訂了日美軍事同盟条約。正如我国外交部声明中所指出的："这是日本反动派和美帝国主义互相勾結，准备新的侵略和战爭，威胁亚洲和世界和平的一个极其严重的步驟"。苏联政府也向日本政府提出了备忘录，指出这个条約严重地危害苏联、中国以及亚洲和太平洋地区許多国家的利益。

日美軍事同盟条約的签訂，是适应美帝国主义的战略需要，把日本納入了美国的侵略性的軍事体系之中，同时，它也标志着日本軍国主义已經复活。在美帝国主义的扶植、鼓励、慫恿和策动之下，日本軍国主义野心和帝国主义欲望对亚洲和世界和平的威胁日益明显和严重了。

全世界人民特别是亚洲人民，不能忘記日本軍国主义所发动的侵略战爭曾經給人民的生命和財产造成多么严重的損失。从二十世紀的三十年代到四十年代，日本軍国主义者在所謂"为了东洋的和平"和"大东亚共荣圈"的口号下，带給了中国、朝鮮、越南、緬甸、印度尼西亚、柬埔寨、老撾、泰国、菲律宾、馬来亚和新加坡的人民以极大禍害，他們进行瘋狂的掠夺和灭絕人性的屠杀，使这些国家內被占領地区的人民遭受了空前的浩劫。仅以我国为例，由于日本1937年对我国发动了全面的侵略战爭，使得我国人民直接或間接死于战爭的达一千万人以上，財产損失估計达五百亿美元。据战后远东国际軍事法庭判决书中揭露，在日本侵略軍占領了土地，結束了战役以后，就任意对平民进行屠杀，并虐杀俘虏，强奸妇女，甚至解剖活人和吃人肉，屠杀的手段极其野蛮残酷和駭人听聞。中国人民和亚洲人民决不会忘記日本軍国主义曾經加給他們的暴行和禍害。就是日本人民也会清楚地記得日本軍国主义的血腥統治給他們带来的災难，在战爭中，日本青壮年陣亡和殘廢的达二百多万人，平均每七戶中有一个人，另外，直接死于战时轰炸的达五十万人以上，九百万人由于战爭轰炸等破坏而流离失所。

为了使慘痛的历史不再重演，为了根除日本軍国主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战时和战后所签訂的一系列国际协定，都明文宣示和规定了防止日本軍国主义复活，制止日本再次进行侵略的条款。1943年12月1日开罗宣言中說，盟国进行战爭的目的，"在于制止及懲罰日本之侵略"。1945年7月26日的波茨坦公告更明文規定"欺騙及錯誤領导日本人民，使其妄欲征服世界之威权及勢力，必須永久剔除"。波茨坦公告和战后1947年远东委員会的"对投降后日本之基本政策的决議"中，都曾确定懲办战爭罪犯，战后日本民主化，在軍事上，經济上解除武装等原則。波茨坦公告具体地規定，必須毁灭"日本制造战爭之力量"；远东委員会所通过对投降后日

本之基本政策的决議中明确指出应“保証日本不再成为世界和平与安全之威胁”，要使日本“尽速树立一民主和平之政府”，規定日本不得拥有战爭手段，并应“完全消灭其軍部权力与軍国主义之影响，严格取締一切表現軍国主义与侵略精神之制度”。此外，远东委員会并通过了諸如关于摧毁日本軍需工业的决議、禁止日本軍事活动与处置日本軍事装备的决議以及其他有关文件。战时和战后的这些国际协定，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間同盟国家处理战后日本問題的准則，它也反映了飽受日本軍国主义災难的人民的共同願望，这些协定的签字国，負有遵守这些国际法准則的义务和維护这些准則的庄严責任。应該說，如果签訂这些国际协定的国家都能够眞正地貫徹这些原則，都能忠实地履行所承担的国际义务，那末可以想見，作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策源地之一的日本的軍国主义将被摧毁，日本人民走向和平、民主、中立的願望将会得到实現。

但是，从战后以来，美帝国主义一直破坏自己在战时和战后一度所承諾的国际协定，竭力扶植日本軍国主义的复活。在軍事上，早在1950年朝鮮战爭爆发后不久，美国就开始明目張胆地武装日本；在經济上，美国为了使日本的經济依附于自己的軍事訂貨，从战后到1958年上半年給予各种名义的援助和貸款达三十八亿美元，并向日本进行大量軍事訂貨，这就为日本的軍火工业及其有关工业的发展，創造了有利条件；在政治上，美国一直破坏日本的民族独立，在日本領土上建立軍事基地和駐有大量軍队，扶植日本反动派打击民主力量，日本軍国主义分子則依附美国积极进行复辟活动，美日反动派的勾結，正是互相利用、朋比为奸的强盗关系。

曾經被列为甲級战犯、为美国非法擅自釋放的岸信介，从1957年2月組成战后日本第十四届內閣，集中地代表了日本壟断資本的利益，它是日本从战后到現在历届內閣政府最为反动、扩張野心最为露骨的一届政府。从岸信介上台以来，加紧和美国勾結，积极扩展軍事力量，堅持敌視中国和苏联，加强对亚洲进行經济侵略。特别是在复活軍国主义和壟断資本向外扩張的活动上，更是十分昭著。目前日本武装力量不仅就人数和火力上都已經大大加强，而且在岸信介政府的主持、鼓励和慫恿之下，使日本軍国主义分子肆无忌憚地猖獗活动，軍国主义的野心和主張更加明目張胆。大批的日本軍国主义分子在日本軍队中充当了高級指揮官和骨干，据調查，日本“自卫队”里三佐（相当于战前的少佐）以上的軍官中，旧軍人在陆軍中占49.9%，在海軍中占95.5%，在空軍中占64.4%。此外，还保存大量的旧軍人組織，这些軍国主义分子竭力鼓吹对外进行扩張和加速实行核武装。尽管日本軍队的火力已經大大超过战前，尽管目前日本軍国主义已經复活，但岸信介本人并不以此为满足，他在1月25日記者招待会上还說什么为了同社会主义陣营保持“力量平衡”，还要借助于美国的协助。他表示，国家的“基本方針是按照国家力量逐漸增强自卫队”。根据岸信介政府拟訂的从1961到1965年的第二期扩軍計划，在1965年以前，日本将建立导彈部队和导彈基地，到1965年，日本的总兵力将增至三十二万人，軍費比現在增加将近一倍。岸信介甚至叫囂說，“我认为不能无視用力量均衡来保持和平的这种作法。放棄了武力也会有眞正和平的时代还沒有到来”。在岸信介的亲自带动下，一些軍国主义分子野心勃勃。东条英机的秘书、陆軍大佐服部卓四郎公然发表文章叫囂日本的“自卫队”不仅应装备雷达等武器，而且应装备带核彈头的导彈和进攻的潜水艇。日本經济团体联合会会长石坂泰三叫囂“已經不甘心于今天这种在东南亚各国沒有特殊权益的地位”。

日本对外經济扩張的矛头主要是指向东南亚国家，日本的壟断資本通过以賠偿、貸

款、投資、貿易等各种手段向东南亚各国輸出資本，占領市場，掠夺資源，攫取財富。所謂战爭賠偿，正是为日本壟断資本利用日本国庫以高价推銷劣貨的机会，个别賠偿物資有比通常出口价格貴七倍者。在签訂賠偿协定时，日本政府总是要挾对方签訂通商航海条約，迫使对方給予日本最惠国的待遇；同时，每个賠偿协定，都附有"經济合作"协定，以便进行資本輸出。日本"經济学人"杂志就曾經說，日本对东南亚各国的賠偿已經变了质，变成了壟断資本利用国家資金向东南亚扩張經济势力的主要武器之一。日本向东南亚国家的貸款和投資也是日本进行經济扩張的重要方式，截至1959年年底止，日本对外貸款和投資已达十二亿一千七百万美元，日本通商产业省还提出了設立由政府投資的"海外經济合作公司"的建議，准备由日本政府在1960年度向这个公司投資一百亿日元，并在以后五年中总共投資五百亿日元。日本还准备参加美国策划成立的"国际开发基金"組織，以进一步与美国勾結，掠夺不发达国家。在貿易方面，日本对东南亚国家的出口貿易进展很快，从1955年起每年平均增长一亿美元，此外，日本对中东和非洲，对拉丁美洲的貿易出口額也有很大增长。日本政府是通过賠偿，为出口鋪平道路，打下开辟出口市場的基础，再通过出口貿易和貸款、投資取得可靠的市場和超額利潤，进行經济上的渗透。日本政府对外經济扩張的侵略野心是十分显而易見的，就是日本外务省1959年3月发表的第三号外交藍皮书也公开提出，日本需要在亚非地区建立像美国对拉丁美洲，英国对英磅区那样的势力范圍。可見，日本政府任何的賠偿、貸款、投資貿易規划，都不过是"大东亚共荣圈"的旧梦重温的一种新形式而已。

日美軍事同盟条約的签訂是日美反动派在困难加深的情况下，彼此来互壮声势的表現，美日反动派有着同样的困难处境，也有着同样的反共反人民和敌視中苏、热衷于侵略扩張的同样目的。就美国而言，战后以来，美国到处侵略扩張，政治上日益陷于孤立，財政上出現了前所未有的困难，为了摆脫这种困难，美国急欲在西方和东方扶植起西德和日本两个軍国主义作为美国侵略的軍事体系上得力助手，并要他們为美国分担一些財政上的負担；就日本而言，尽管战后日本經济获得了迅速但是畸形的发展，但是出口貿易和国民消費水平的增长，还較工业生产发展水平为低，因此，随着日本生产盲目性的发展，日本的生产和銷售市場之間的矛盾愈来愈严重，愈来愈尖銳。显然，在所謂日本經济"繁荣"的背后，正在游蕩着"經济危机"的阴影。正因为这样，日本壟断資本集团大力向外进行以东南亚为重点的扩張活动。日本为实現"大东亚共荣圈"的美梦，还需要借助美国的力量；为了积极加紧武装、复活軍国主义、发展軍需工业、企图实現侵略計划，也需要加紧追随美国，与美国建立軍事同盟。所以，日美反动派的結合是强盜之間的同盟，彼此都是以損人利己为目的。他們之間的关系是互相利用、各怀鬼胎、同床異梦、貌合神离的关系。当然，特别应該指出的是日本反动派在这一場互相勾結的强盜同盟中，充当了追随美国、为美国火中取栗的角色，其結果将更使日本丧失独立自主。

日美軍事同盟条約虽然美其名曰"共同合作和安全条約"，实际上充滿了侵略野心的条款。如条約第三条規定，締約双方"将单独地和互助合作，通过不断的有效的自助和互助，以遵循各自宪法的規定为条件来維持和发展各自抵御武装进攻的能力"。这一条款所謂遵循宪法規定，不过是由于岸信介慑于日本人民反对修改宪法的压力，而采取的欺騙手法。而实际目的，是为了更加明目張胆地促使日本扩軍备战。据美国"国民前卫"周刊报导，日美軍事同盟条約要求日本以核武器进行装备，以便进行有效的現代化战爭。岸

信介本人也一再叫嚣日本軍队拥有核武器，并不違反日本宪法。条約第四条、第五条都規定，日本有义务保护駐日美軍，并将派兵出国。日本外务相藤山爱一郎在日本国会解釋說，如果駐日美軍遭到攻击，日本也要还击，并且說日本遭到进攻时有可能追赶“敌人”。他并且解釋，条約中所謂远东的范圍是指“菲律宾以北，中国的沿岸，（苏联）濱海边区等日本周圍地区”。他說，美軍可以出兵到“中国的內地或苏联”，甚至到“远东以外地区”。岸信介更露骨地說，日本派兵出国也“并不違反宪法”，日本軍队“可以在公海上出动”。由此可見，新条約規定了使日本承担派兵出国、追随美国进行侵略战爭的义务是十分明显的。岸信介在签約以后答复日本記者时說，美国政府同意了藤山在国会所作的解釋。岸信介为了掩飾条約的侵略性质，在2月初答复日本国会质詢时，竟然声称条約适用范圍包括我国金門馬祖。条約关于冲绳島問題的議事录，把冲绳島地区适用于第四条的規定，这实际上是以冲绳島作为一个鏈条，把日美軍事同盟和美蔣、美李和美菲条約的“共同防御地区”連接起来，事实上形成了美国策划巳久的“东北亚軍事同盟”。所有这些充分表明了日美軍事同盟条約的签訂，为远东地区的和平带来严重的威胁，这表明日本反动派的軍国主义野心，正被美帝国主义披甲授戈，引导它重温“南进”的旧梦，作为美国整个侵略部署的一个組成部分。这样，日本就成了远东地区紧張局势和新战爭的策源地，而日美軍事同盟条約，正是日美結成軍事集团来向亚洲人民进行进攻和侵略的同盟条約。不論藤山所作的关于条約适用范圍的解釋和岸信介引証美国政府的意見，以及日美反动派在实际行动上的表現，都充分說明了日美反动派对亚洲和平的敌視和企图重新侵略和奴役亚洲人民的野心，他們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竟然幻想以結盟手段，向亚洲人民和全世界人民公开地进行挑战。

条約第六条規定了美国的陆海空三軍“被允許使用在日本的設施和地区”，附于第六項条款的“关于駐日美軍使用設施、区域以及它的地位的协定”，充分表明日本提供了服从于美国的侵略政策和战爭部署的便利。

日美軍事同盟条約，虽然以“共同合作和安全”为名，但再也掩飾不了它的侵略实质，它所謂的“合作”，是强盗間的合作，它所謂的“自卫”性质也是为了掩盖侵略的野心，事实上，沒有任何人在威胁日本，亚洲人民清楚地記得，日本軍国主义的侵略在过去总是从談論所謂“防卫”开始的。条約所标榜的“安全”是与广大日本人民所要求的和平，完全背道而馳，反之，日本反动派所签訂的卖身投靠的条約，更加使日本丧失了独立自主；日本反动派倘或甘冒大不韙，悍然和美国反动派一起发动侵略战爭，必将給日本人民带来深災大难。正如苏联政府1月27日向日本岸信介政府提出的备忘录中所指出：“日本卷入新战爭的結果必然招致浩劫。現在，誰不知道：在現代火箭——核战爭的情况下，幅員不大、人口稠密、外国軍事基地星罗棋布的整个日本，在最初几分钟就会遭到广島和长崎的悲慘命运。”

日美軍事同盟的締結，表明了日本反动派在美国卵翼下，公然破坏国际間防止日本軍国主义再起的一系列規定，使日本公开地成为美国侵略集团的正式成員，甘願充当美国的侵略帮凶；也表明了美国背信棄义地完全撕毁了自己曾經签署的一系列的庄严的国际协定。

美日反动派的进一步勾結，完全同国际形势发展的方向背道而馳，完全違背了全世界人民維护和爭取和平的願望，也将使日本更加丧失独立自主，把日本人民推向災难的深淵。因此，世界人民、亚洲人民和日本人民坚决表示反对日美反动派进一步勾結，坚决反对日美軍事同盟。全世界进步輿論严厉譴責日美反动派严重威胁世界和平和远东和

平的行动。从这一軍事同盟的开始酝酿之日起，日本人民就开展了反对修改日美"安全条約"、阻止这一軍事同盟实現的斗爭。从去年4月，日本的工人、农民、妇女、青年、学生、各界人士以及一切阶层中的爱好和平的人們，举行了十一次全民性的統一行动日，声势一次比一次浩大，队伍一次比一次壮大。岸信介本人也清楚地知道日本人民的憤怒情緒，以致在他动身赴美簽約之前，不得不把預定的动身时間提前了十几个小时，在数千軍警卫护下从后門溜到飞机場，这表明岸信介卖国是个"勇士"，但在人民的壮大声势面前只能是个懦夫。条約签訂以后，激起了日本广大公众的更大憤慨和强烈抗議，并继續开展了阻止批准这一条約的斗爭。日本共产党一直站在这些斗爭的最前綫，坚决团結全国人民为反对批准和爭取廢除这一条約奋斗到底。日本社会党书記长淺沼稻次郎也表示，"社会党要在国会中揭露新条約的战爭性质，以便迫使政府解散国会"。在人民声势壮大、岸信介日益孤立的情况下，自由民主党内部派系斗爭也更加表面化、更加激烈了。目前，日本人民的斗爭正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我国政府外交部在今年1月14日曾經就日美签訂軍事同盟条約問題发表声明，中国人民完全拥护我国外交部的严正声明，决心同日本人民、同亚洲各国人民一起，为反对日美軍事同盟，保卫远东和世界和平奋斗到底。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认为，在美帝国主义大力支持下的西德和日本成为严重战爭危险的两个策源地。对于这一点，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和国家，都必須保持高度的警惕，并且經过各种努力，制止这两个国家的軍国主义破坏世界和平。

美国和日本反动派，滿以为勾結在一起，就可以有助于侵略迷梦的实现。但是，时代变了，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已經不是帝国主义为所欲为的年代；六十年代更是东風进一步压倒西風的年代。今天的亚洲各国，已經不是以前那样任人宰割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了，亚洲人民絕不会容許曾經禍害过他們的日本軍国主义卷土重来。日本人民爭取独立、和平、民主、中立的斗爭尽管有可能經历一段复杂、曲折的过程，但終将取得最后胜利。正如我国外交部声明中所指出的："不管美日反动派如何猖獗，他們奴役日本人民，威胁亚洲各国人民的罪恶阴謀是注定要失败的。"

（上接34頁）

义制度、无产阶級专政的性质根本不相容。在我們工人阶級掌握政权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里，絕不允許用所謂"辯論原則"来反对无产阶級专政，危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

政法界有极少数人主張"辯論原則"应該是我国刑事訴訟基本原則之一，这是資产阶級"自由"、"平等"、"民主"思潮的反映。其实质就是要篡改人民法院的性质和审判工作的方向，用資产阶級法律观点来反对无产阶級专政。因此，我們必須在政法界两条道路两种世界观的斗爭中，彻底批判資产阶級"辯論原則"，消除資产阶級法律观点的影响，加强无产阶級专政。

日本法律工作者訪华代表团归国声明

我們由二十五名法律工作者組成的訪华代表团，应中国政治法律学会的邀請，于8月8日从羽田（机場）出发到今天历时約一个月，訪問中国各地，增进了和中国朋友們的友好，今天全体成員平安地健康地归来了。

我們訪問的地方是北京、东北、武汉、上海、广州等地。

由于中国方面采取极其开放的态度，因此我們在各地，只要时間允許，就可以自由地看到新中国在工业、农业、法律等各个方面的真实面貌。

在中国从去年开始的大家称之为“大跃进”的生产上的飞跃发展，以及同它并进的大規模的建設，現在正在进展着。

这个发展和建設的面貌，称之为“大跃进”是合适的，是极为輝煌的跃进面貌。

例如，使北京的市中心也在几个月之間面貌一变的大建設，为了迎接十月一日的国庆节，正在进展着。

沈阳成了工业城市，在荒蕪了的鞍山，改造幷建設了大的炼鉄厂。

还有，三年前完全是原野的武汉郊外，出現了以炼矿炉为中心的有着十个重要工厂和十万工人的大型鋼鉄企业；上海，由过去的消費城市轉变成了生产城市了。

我們还参观了三个人民公社，这是一个新的政治形态，它标志着与生产力发展的同时而提出的中国革命新阶段。我們感到，农民在新的所有制下面，兴修水利、努力生产，即使对自然的災害，也正在大大地增强它的抵抗力。

我們惊叹中国建設的規模之大、发展速度之快。

勤劳的中国人民不論男女老少，心里都燃燒着对祖国的热爱和对劳动生产的热情，完全自觉地在实現着奇迹般的大量的增产。

我們作为法律工作者，訪問了法院、监獄、大学、法学研究所等等。我們认为，通过协商解决糾紛，犯罪的减少以及通过教育来改造人的成功等等，說明了这个跃进的內情。

不久以前发表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的决議，表示要以两年的时間完成第二个五年計划的主要指标，也不是沒有道理的。

我們的所見所聞証实了这种发展的可靠性。

我們訪問了中国各地，接触到中国人民的真实的面貌，我們深切感到两点：

第一，中国人民对我們日本人民，到处都表示了真实的热情的欢迎和友好的态度，与此同时也表示了对于对中国采取的敌視政策决不妥协的严正态度。

第二，显示出中国人民对建設这个新社会的热情勁儿和以人民的幸福为第一的态度，例如，建設工厂先从建設工人住宅开始，可以断定地說，中国人民全都是衷心希望和平，对于战爭和侵略他国等等完全不放在眼里。

我們代表团在北京会見了习仲勛副总理，习副总理和我們坐在一起，也向我們說：中国

对日本人民怀着由衷的友情，而且衷心希望和平；而对于敌視中国的政策和侵略干涉那是决不让步的。

我們有机会同以中国政治法律学会为首的中国法律界的許多朋友們进行了多次会談。在这里，我們确认：中国的法律工作者在建設社会主义上，依照着“法律为和平服务”这样一句中国話，深深地爱好和平，把法律工作者的任务的最終目标放在世界和平上，并且衷心希望和日本的法律工作者继續交流和加强友好。

根据我們看到中国的現实和接触中国人民之后所产生的两点感想，以及通过同中国領导者們和法律工作者的座談而得的确信，我們得出了一个結論。

这就是：首先，我們日本国民可以衷心信賴中国人民爱好和平之心和对日本国民的友好态度。

从而必須立刻停止愚蠢地把中国当作假想的敌国。

我們认为，很快地恢复日中两国的国交，这是两国人民的願望，也是符合两国人民利益的，而且这才是維护世界和平的一大关鍵。

現在，政府正在企图修改日美“安全条約”，在这个意义上必須指出，这是同世界大势、同日本国民願望相反的不明智的企图。

我們抱着以下的决心归国：我們将直接或間接地参加从这个月七日开始在最高法院进行的关于砂川事件的审理，并且竭尽全力，为維护第一审的公正判决而努力。

我們把这个审判的斗爭作为第一步，今后誓为早日实現恢复日本和中国的国交，为促进日中两国人民的友好、加强日中法律工作者的交流和友好，为确保日本的完全独立和自由，和大家共同努力，以此作为归国声明。

日本法律工作者訪华代表团团长　长野国助

1959年9月4日

（編者注：該声明原載日本国际法律家連絡协会会刊1959年第13期）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通告

——关于爭取大赦西班牙政治犯和流放者

九十位利馬法律工作者向利馬律师公会主席提出一份請願书，在这份請願书里面，他們宣布他們同那些正在向西班牙政府要求保障个人自由，取消特別审判以及大赦政治犯和被流放者的西班牙法律工作者是团結一致的。

該請願书全文如下：

利馬城　司法宫四楼　　　　1959年10月26日于利馬

利馬律师公会主席

安德列·雷昂·蒙达尔班博士

下面署名的律师們要告訴您，以使您了解在西班牙內战結束后二十年来，許多西班牙公民的悲慘情况。

这个問題最重要的方面是在于：根据威胁人們的安全的鎮压性的法律及刑事訴訟法的某些規定而严重地侵犯了人权。

这些法律是在和平时期，賦予一些机构，如軍事委員会，以审判那些被怀疑为違反国家安全的公民的特别权力（1943年3月12日的法律）。上述法律把两件事同等看待：一件事是軍事起义以及进行目的在于破坏国家、軍队和政府当局的威信的傾向性的宣傳，一件事是合法地举行反对派的集会、会議和游行，这些权利在大多数国家中都是受到法律保障的。

軍区司令們用以审判的紧急时期訴訟程序（軍事法典第918到937款）許可取消基本的辯护权利，沒有选擇辯护人的自由；审訊时不給予任何保障；只給予几小时的时間来准备辯护以及提供証据等等。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参加內战而被定罪的数以万計的犯人，在侵犯他們自由的监視制度下，目前还处在軟禁阶段上。

十万多个西班牙人，包括杰出的知識界知名之士如布拉斯·卡布雷拉、薩尔瓦多·德·馬达里亚加、希門內斯·德·阿苏阿等，都流亡在外，他們表示願意在一条大赦法令的保护下回到祖国的合法願望。1943年3月2日的法律被用来对待这些受到政治冲动之害的人們，而这条法律自从1944年12月23日起便应該被看作正式廢除了，因为在这一天刑法典正式生效。

我們并不是要干涉西班牙的內政，評定它的政治制度也不是我們的責任。然而我們是要对西班牙的法律工作者和律师們表示支持，从而完成同业們的責任，我們并且注意到馬德里律师公会一致地要求政府保証个人自由和宣布大赦政治犯和政治流亡者，并且取消特別审判权。

下面署名的秘魯律师們对于西班牙的同业們那样的正义的請求表示支持，我們要求普遍地尊重法权，并考虑到世界人权宣言中的原則以及把我們各国人民联系起来的普遍的天主教思想。

因此，我們要求利馬律师公会向联合国人权委員会发出上述內容的呼吁，并且致函秘魯全国律师联合会，以便秘魯全国律师联合会可以以秘魯全体律师的名义向联合国表达意見。

貝尔納地諾·雷昂·伊·雷昂
　最高法院院长（巳退休）；
乔治·巴薩德雷
　前教育部部长，圣馬科斯大学教授；
拉法艾尔·阿基拉·杷艾兹
　庫斯科大学前校长，前共和国参議員；
安里盖·巴尔伯薩
　共和国檢察长；
乔治·杜兰托·皮尼辽斯；
里奥波尔多·H·奥尔提斯；
哥德弗雷多·加西亚·雷当；
非德尔·薩拉特·普拉申科
　圣馬科斯大学教授；
黛丽亚·代尔加多；
卡洛斯·阿尔貝尔托·伊薩吉雷；
曼努艾尔·拉巴尔德

全国律师联合会秘书，教授；
梅达尔多·M·雷維利亚；
拉烏尔·培納　　教授；
威尔吉尼亚·雷昂·德·伊薩吉雷
秘魯人民党全国律师协会秘书长；
胡安·何賽·泰維斯·拉索；
乔治·瓦尔代斯·薩拉斯；
佩雷約·薩門納穆·魯宾；
吉列尔莫·加西亚·蒙突伐尔　　教授；
艾斯基尔·拉艾密雷斯·諾佛阿；
安赫尔·博尼利亚；
卡洛斯·亚亚·E；
安赫尔·卡斯特罗·拉瓦雷辽；
吉列尔莫·莫龙·艾利淼；
莫艾賽斯·艾斯柯貝多；
阿奥古斯托·烏尔特阿加·巴利淼；
文賽斯拉奥·威利亚尔·蒙托亚；
乔治·麦尔卡多·哈尔林；
路易斯·吉耐·阿里斯塔；
何賽·薩門耐斯；
巴布罗·里貝罗；
尼可拉斯·梅薩·吉汉德利亚
銀行職員联合会及公共汽車統一工会的法律顾問；
泰奥多罗·艾斯皮尔快塔；
莫艾賽斯·阿罗約·波薩达斯；
路易斯·I·穆尼奥斯·塔馬約；
安里盖·蓄·波尔梯利亚；
卡洛斯·瓦斯盖斯；
維克托尔·卡斯提辽；
奥拉西奥·桑切斯·奥尔梯斯；
阿尔弗雷多·艾尔莫雷；
R·庞賽·馬丁涅斯；
阿龙索·艾斯基維尔；
托馬斯·賽瓦辽斯；
奥斯瓦尔多·阿吉雷·莫拉雷斯
前共和国参議員；
哈費叶·阿尔伐·奥尔兰狄尼；
吉列尔莫·阿尔伐·加馬拉；
黑納罗·茹伊斯·維利亚；
哈費叶·阿罗·費魯；
非立佩·阿尔伐·伊·阿尔伐；
胡里奥·賽薩尔·金塔尼利亚；
西斯托·科艾辽·哈拉
共和国参議員，教授；
乔治·尤海尼奥·卡斯坦耐达。
共和国参議員，教授；
安东尼欧·罗德里盖斯·代尔·瓦利艾
共和国众議員；
薩突尔尼諾·杷雷代斯·馬賽多；
馬利奥·A·索立斯；
路易斯·塔瓦拉·伊·塔瓦拉；
劳拉·卡利艾尔·伊貝尔立科；
伊斯馬艾尔·雷阿諾·維拉；
賽薩尔·A·加尔維斯·卡德納斯；
佩德罗·瓦尔維尔德·C.；
米盖尔·巴尔特拉·卡維罗；
阿尔西比亚代斯·卡斯特罗·波拉斯；
何賽·馬利亚·烏加尔德·本万努托；
爱德华多·L·杷契科·S；
L·爱德华多·格拉維·V.；
吉尔貝尔托·伊諾何薩·特維斯；
A·莫艾賽斯·伐兰瑞拉·莫兰諾
前罗萊托高等法院院长，已退休；
胡安·E·契尔·M.；
A·爱德华多·瓦尔地維亚·R.；
爱米利奥·卡西那·里瓦斯；
曼努尔·馬利亚·瓦尔加斯·山坦諾；
胡安·布魯姆雷·Q.；
薩烏尔·N.·阿雷連諾·哥麦斯　　教授；
胡安·烏巴尔多·德·拉·克魯斯；
吉列尔莫·薩巴塔·洛薩达；
拉烏尔·貝浪·斯克雷貝尔；
罗穆洛·維达龙·曼里盖；
維散特·卡达科拉·米拉瓦尔；
維克托尔·K·塔泰西；
拉烏尔·佛罗雷斯·烏必；
伊儿赫林那·查瓦里·烏雷辽；
馬利亚·卡雷拉·德·瓦利艾；
艾斯特凡尼亚·奥尔提斯·維尔加拉；
奥諾里奥·維加·A.；
卡洛斯·基洛斯·里瓦斯；
阿尔逢索·瓦斯盖斯·阿雷塔；
古麦尔新多·盖拉；
卡洛斯·杷拉西奥斯·金塔那；
奥古斯汀·里奥斯·代尔加多·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执行局会議（記录摘要）

——北京，1959年10月4日—6日——

出席人：普里特先生，貝尼德克先生，比斯特里斯基先生，張志让先生，德岡先生，費埃洛先生，盖斯特先生，戈尔謝宁先生，平野义太郎先生，庫德利雅夫采夫先生，拉蒂菲先生，馬祖尔先生，諾尔曼先生，沈鈞儒先生，吳德峰先生，姚仲明先生，莫魯（愛露西）夫人。①（以西文姓氏笔划为序）

議　　程

1. 保卫民主自由
2. 反对殖民主义的斗爭
3. 国际法問題
4. "現代法"杂志
5. 扩大协会在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的活动
6. 关于"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活动
7.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第七届大会
8. 协会的領导机构
9. 1960年預算

会議开幕时由沈鈞儒副主席致欢迎詞，在欢迎詞中，他回顧了一下国际民主法协为和平、尊重人权和反对殖民主义所开展的活动。

普里特先生向沈鈞儒副主席致意。他感謝中国政治法律学会的殷勤和友好的接待。普里特先生說，我們正处在世界历史的偉大时刻，在这样的环境里，协会应該最高度地发揮自己的責任；面对着尙屬强大的和侵略性的敌对力量，我們的責任是重大的。

保卫民主自由

保卫曼諾里斯·格列索斯

乔尔·諾尔曼先生回顧了一下，对于这个案件，国际民主法协已經起了偉大的群众运动的組織者和联絡机构的作用，成立保卫曼諾里斯·格列索斯国际委員会，出版一本小册子說明格列索斯的生活和揭露被用来迫害他的法律，对希腊使館和反对迫害格列索斯的各种組織采取各种步驟，派遣国际委員会代表团赴希腊参加格列索斯英雄行为的周年紀念。

其后，派遣了观察員旁听审判，他們的亲自見証的报告已由上述国际委員会发表，并且广泛地在报上轉載。召开了一次国际法律工作者会議，它的結論同样地已經分发。召开过多次报界会議。出版了一期国际民主法协公报，其中包括这次运动的主要文件。

在許多国家中，法律工作者們对于扩大这个运动的基础作了許多貢献。

目前的情况如下：死刑的宣告已經避免了，間諜罪的控告已經放棄了，希腊反动派企图孤立希腊的民主力量的目的已失敗。希腊报界要求廢除特別法。在其他国家，司法軍事化和法西斯化的傾向在审判該案件期間已被揭露。

---

① 出席人的职务及国籍：普里特，国际民主法协主席、英国皇家律师；貝尼德克，国际民主法协书記处书記、匈牙利法律工作者协会总书記；比斯特里斯基，国际民主法协书記处书記、捷克布拉格大学法学教授；張志让，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德岡，国际民主法协财务长，比利时人；費埃洛，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巴西法律工作者协会会长；盖斯特，英国律师；戈尔謝宁，全苏法律研究所所长；平野义太郎，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日本和平委員会理事长；庫德利雅夫采夫，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全苏法律研究所科学委員会委員；拉蒂菲，全印（度）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委員；馬祖尔，波兰法律工作者协会主席；諾尔曼，国际民主法协总书記，法国人；沈鈞儒，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吳德峰，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姚仲明，中国政治法律学会书記处书記；莫魯（愛露西）夫人，国际民主法协执行书記，法国人。——本刊編者注

但是他被宣判重刑。保卫曼諾里斯·格列索斯国际委員会于9月8日召开了会議，决定继續为争取格列索斯的释放而斗爭，并且支持希腊律师們所提出的上訴。該委員会同时决定出版一本关于这案件的小冊子，并且决定对希腊的囚犯和被流放者組織物质援助。

戈尔謝宁先生指出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参加保卫格列索斯运动的重要性。他强調国际民主法协主席和总书記以及各国分会所做的工作；认为当前提到民主法律工作者面前的有三个目标：（1）撤銷判决，（2）廢除特别法，（3）恢复在希腊的民主自由。

为撤銷曼諾里斯·格列索斯的有罪判决，国际民主法协应該向希腊最高法院提出意見。

吳德峰先生同意乔尔·諾尔曼的报告和戈尔謝宁教授的意見，中国政治法律学会认为，国际民主法协在这場运动中工作做得很好，为曼諾里斯·格列索斯而进行的斗爭，同爭取和平与民主的斗爭是相互联系的，因为希腊政府迫害被告們的眞正原因，是因为他們反对在希腊建立美国的軍事基地。

德岡、拉蒂菲、平野义太郎、比斯特里斯基、貝尼德克、盖斯特等先生先后說明各該国家开展的运动的特征。

执行局决定继續这一斗爭，并且通过了一項决議。

法·赫卢的失踪

执行局通过了一項决議。它决定派遣两个观察員，最好是一位英国人和一位印度人，到貝魯特向保卫赫卢委員会調查情況，并申請許可前往大馬士革。

国际民主法协支持成立一个保卫赫卢国际委員会。

在西德的侵犯民主自由行为

乔尔·諾尔曼先生：

尽管国际局势趋向緩和，但人們注意到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迫害现象日益加剧，特别对和平运动战士采取控告的方式和根据宣告德国共产党为非法的命令对共产党人采取控訴的方式。

爭取撤銷这項宣告德国共产党为非法的措施的运动已在德国开展起来。这个运动应該得到国际民主法协的支持，我們协会过去曾經成立过一个委員会調查卡尔斯鲁厄案件，并証实禁止共产党的措施是非法的。

乔尔·諾尔曼建議：

1. 发表一个执行局声明；
2. 号召西方国家的法律工作者发表个人声明；
3. 請求德意志联邦共和国邻近的国家的法律工作者前往德意志联邦同德国法律工作者取得联系，并且探望被监禁的民主人士；
4. 恢复"审查卡尔斯鲁厄案件国际委員会"的活动。

大家展开了討論。

最后，委托主席和总书記，在征詢德国法律工作者的意見之后，采取最有效的行动。

执行局授权主席和总书記以执行局的名义公开发表他們认为对于下述案件是适当的一切的声明：关于迫害德国和平运动委員会、关于恢复德国共产党的合法地位和关于各民主組織及其拥护者經常遭受迫害等案件。

乔尔·諾尔曼先生提請注意：同样要支持西班牙、葡萄牙、阿拉伯联合共和国和美国的民主人士。

他喚起注意，从1959年10月到1960年6月这段期間，将有两个重要案件被提到美国最高法院进行审理。美国最高法院曾經根据1958年的判例，于1959年6月把美国共产党判为类似非法的組織。

· · ·

大家环繞着一个关于保卫民主自由的决議草案进行討論。

庫德利雅夫采夫先生认为，保卫民主自由是一个具有国际意义的問題，所以民主自由問題被写入联合国宪章和国际人权宣言之中。

在苏联的审判是公开的，对任何人，包括外国观察家都是开着門的。

· · ·

执行局通过了一項决議。书記处受权把該决議区分开来以便把有关的部分寄給每个有关的国家。

此外，主席和总书記受权以执行局的名义在任何时候对任何国家发表他們认为必要的声明。

反对殖民主义的斗爭

經过討論之后，执行局通过了一項决議。

国际法問題

越南和老撾

普里特先生认为，老撾的局势应該看作是严重的。

执行局决定派遣一个調查团到現場去，就中包括一位印度人和一位英国人，要求进入南越和老撾以便研究那里的局势，同日內瓦协議所作的規定作一比較，授权总书記組織該調查团。

此外执行局通过了一項决議。

西藏

执行局通过了一項决議①。

执行局决定出版一本詳細的关于西藏問題小冊子，并且揭露"国际法学家委員会"所分发的出版物的恶毒毀謗。

赫魯曉夫——艾森豪威尔会談和裁軍問題是两項决議的对象。

"現代法"杂志

乔尔·諾尔曼先生就准备中的几期杂志的內容和杂志的分发情况作了报告。

一个征求訂戶的运动已經在开展，成千份訂书单剛剛分发出去，并且已邀請各国分会参加这一运动。

应該重視編委会委員們和文章的作者們无代价的劳动以及在某些国家所作的发行工作。

总书記提到編委会收到的信件，在这些信件中，不同国度的讀者們向他表示謝意，感謝杂志对他們的帮助，并且鼓励它在这条道路上继續前进。

戈尔謝宁先生强調指出，該杂志在許多国家法律界当中所起的影响和它对于加强我們的組織所起的作用。

但是苏联分会希望編委会同协会执行局和书記处作更多的接触。

杂志的內容在最近几期中有了显著的改善。

杂志应該继續討論和平共处問題的法律方面。它同时应該研究一下在現代的社会里法律工作者的作用。

苏联分会已决定就这个杂志組織集体討論。

希望国际民主法协每一个分会都来关心杂志并且給它提供通訊員，至少一人。

比斯特里斯基先生认为，杂志也应該协助把社会主义各国的法律告知資本主义国家的法律工作者。

杂志应該成为同法律工作者群众建立联系的最好的方法。

杂志中刊載的文章已經越来越經常地在全世界法律杂志中被提到。事实上，尽管資本主义国家报紙想无視我們的活动，但由于我們的杂志有了相当高的水平，他們的法律出版物不得不考虑到我們杂志的存在。

貝尼德克先生强調杂志作为掌握在协会手中进行工作的工具的价值。

費埃洛先生提起巴西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出版的杂志轉載了我們杂志的許多文章摘要。他认为不必要出西班牙文版。巴西"現代法"杂志可以全部或者部分轉載关于土地改革专号。（指国际民主法协杂志 1959 年第二期关于土地改革专号——譯者）

庫德利雅夫采夫先生建議执行局通过一項决議，对編輯委員会的努力表示感謝，并且請求国际民主法协各国分会更多地关心杂志以及在写稿和发行上更积极地合作。

拉蒂菲先生认为杂志在最近一个时期有許多改善。

吳德峰先生认为总书記的报告是很令人滿意的，并且认为应該使編委会在它的工作中得到方便；杂志为协会的宗旨，特别是为保卫和平作了許多很好的工作。吳先生同意以上发言中所提出的建議，特别是庫德利雅夫采夫先生所建議的决議。

扩大协会的活动

亚洲

乔尔·諾尔曼先生提出国际民主法协同亚洲各国法律工作者联系的方向。

拉蒂菲先生指出，現在在印度（分会）的組織工作同現有的可能性是不相称的。印度幅員广大，造成組織工作上某些困难，但发展的远景，特别是有协会杂志的帮助，将是有利的。

平野义太郎先生强調指出，禁止原子武器和冲绳島問題是日本民主法律工作者主要关心的問題，他对于在加尔各答召开的亚洲法律工作者会議所通

---

① 此項决議見本刊 1959 年第 6 期第 14 頁。——本刊編者注

过的关于派遣一个代表团去冲绳島的决議事后沒有实現感到遺憾。

执行局正考虑組織这样一个代表团的可能性。

吳德峰先生：

协会应該开展同各国法律工作者和法律工作者組織，甚至同那些还沒有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分会的国家的法律工作者和法律工作者組織的接触。

中国法律工作者同日本法律工作者有許多来往，对此他們彼此間是滿意的。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同样已开展同拉丁美洲法律工作者的联系，特别是由于1958年国际民主法协組織了一个代表团。

应該开展各国之間的这些互相訪問。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可以写信給某些非洲国家的工会和妇女团体，以求同这些我們还沒有直接联系的国家的法律工作者接上关系。

总之，我們应該支持亚洲和非洲的民族运动。

非洲

乔尔·諾尔曼先生批評性地檢查了我們对非洲的工作做得不够。

他建議1961年組織一个亚非法律工作者会議。

此外他还建議：

广泛地在有关国家散发执行局关于殖民主义的决議。

邀請一些非洲法律工作者代表团訪問社会主义国家。

請一些国际民主团体协助扩大同非洲法律工作者的关系。

当非洲法律工作者提出法律問題的时候，应予以帮助，例如，关于法国海軍檢查开往非洲的商船的問題，可以就这个問題在罗馬組織討論会。

拉丁美洲

乔尔·諾尔曼先生略談了国际民主法协同阿根廷、巴西、智利、哥倫比亚、秘魯、委內瑞拉等国的关系的情况。

他把阿根廷报紙最近发表的一篇文章念給大家听，它表明我們常常忽視了我們协会做过的工作及它的影响，或者是对此估价低了。

他提起注意，国际民主法协已被邀請派遣代表出席将于1960年1月在阿累基巴举行的第三届秘魯全国律师联合会大会。①

費埃洛先生介紹了巴西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的情况和它的活动，巴西法协目前正在筹备一个关于劳动法会議，这方面已得到巴西共和国副总統的支持。

巴西协会出版了一个2,000份的杂志。該杂志轉載了国际民主法协杂志一定数量的文章。它可以全部轉載下一期关于土地改革专号。

P·貝雷拉先生在巴西法律工作者代表团訪問中国回去后写的那本书已出了好几版。

巴西协会趁苏联最高法院院长訪問巴西的机会，宴請苏联最高法院院长，参加宴会的有各个法院的院长。

危地馬拉的与会人士略談了关于危地馬拉民主律师們所追随的同国际民主法协一致的宗旨，国际民主法协危地馬拉分会是在1954年暴力打击时期被解散的。他在考虑重新建立这个分会。他想，如果危地馬拉年青的律师們有机会訪問社会主义国家的話，这会有好处的。

关于"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活动

普里特先生：

这个产生于一个依靠美国的金錢和影响、伪装成受人尊敬的間諜組織的团体，正采取狡猾的和有效的行动。这是法律方面的一个可憎恶的冷战工具。它同时用尽一切力量要摧毁我們的組織。

貝尼德克先生回顾了一下在匈牙利反革命事件期間"国际法学家委員会"所进行的紧張活动。他认为，我們对于这样一个用尽全力反对社会主义国家的委員会应該采取极其严肃的态度来对待。

拉蒂菲先生：

"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活动主要是反对社会主义制度，但它对于西方的自由同样是危險的。

它在印度进行的大力宣傳，目的是要使社会主义国家的朋友們丧气，破坏印苏和印中的友誼。

"国际法学家委員会"出版的一本关于西藏的小册子，缺少1954年中印签訂的条約，这提供我們一个机会，可以很好地揭露它在所謂客观的伪装之下所提出的材料的偏袒性。

藍斯特先生指出"国际法学家委員会"是以中立

① 該会議已延期。——本刊編者注

为名建立各国分会的，例如在英国，以討論各种专业問題吸引了一些忠实的法律工作者。对于該組織进行与宣傳的危险性如果过低地估价是錯誤的。"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出版物所針对的每一个国家，应該把自己的反駁寄給国际民主法协，以后由它告知各国分会。

吳德峰先生同意以上的发言，特别是拉蒂菲先生关于西藏問題的建議。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对于要写一本小册子恢复西藏問題的真相，愿提供一切必要的資料。

普里特先生建議：

1. 授权总书記找一个作者写关于西藏問題的小册子。

2. 委托一个分会去搜集"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出版物，并且按照国际民主法协各个分会的希望进行分析。

乔尔·諾尔曼先生：

我們已經請我們的同事西舍地按我們杂志的意图就这問題写一篇文章，并且我們将問他是否願意把这篇文章发展成为一本小册子。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第七届大会

地点

保加利亚法律工作者协会已答复同意书記处提出的关于大会在索非亚召开的可能性的問題，該地点已得到执行局最后通过。

时間

保留执行局华沙会議确定的1960年4月19到23日的日期。①

議程

保留1959年4月在华沙通过的，后来7月在布达佩斯又通过的議程。

书記处准备向大会提出的报告

乔尔·諾尔曼先生建議在这个报告里討論以下的問題：

1. 国际局势緩和的远景：裁軍、共处、文化关系。
2. 保U民主自由。
社会主义法制。
3. 同各国人民为自己的民族独立而斗争有关的法律問題。
4. 关于在現代社会里法律工作者的作用的总結。

这些問題中的每一个都包含着国际民主法协过去的活动和它的工作的远景的材料。

請执行局成員把他們的意見告知书記处。

大会的宣傳工作

請国际民主法协各国分会对它們能够接触的国家进行大会的宣傳。

苏联分会方面自我推荐把該任务委托給最近几个月它将派遣出国訪問的法律工作者代表团去办。

大会的财务

現在地点已确定，有可能制定一个准确的預算，等到从保加利亚法律工作者那里得到一些必要的情况后，财务長将把草案提出来。

协会的领导机构（略）

1960年預算

执行局把預算問題轉交一个小組会去討論。

* * *

会議在总书記的一段发言后宣告結束，他感謝中国政治法律学会，感謝中国政治法律学会书記处第一书記吳德峰先生以及所有那些以完善的方法协助保証国际民主法协执行局代表团的工作得到順利进行的人們。

他强調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十周年紀念期間，中国政治法律学会給予国际民主法协代表們享有的优惠权利。

張志让先生向代表团表示感謝和致意。

* * *

在代表团停留北京期間，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中国政治法律学会会長董必武先生接見了代表团。

董必武先生介紹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大跃进現阶段中所取得的成就，大家就当前局势的一系列問題作了自由和友好的交談，董必武先生介紹完毕之后，普里特先生表示热烈的感謝。

---

① 会議日期已改为在1960年10月。——本刊編者注

本刊代号：2—173